

## 第四章 研究結果

本章研究結果包括七節，分述如下：第一節是本研究二十次精神分析治療取向之治療歷程摘要描敘，方便讀者對整體的治療過程有較清晰的輪廓，第二節為治療師移情認識的核心信念及重要特徵，第三節為移情認識的方法，第四節為移情認識的發展。第五節為治療師的角色及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在第二至五節的結果說明中，皆先以圖表呈現重要的結果，再以文字敘述，並引用逐字稿相關內容為引證。

### 第一節 二十次治療歷程摘要描敘

本研究進行之精神分析取向心理治療，一週兩次，自 93 年九月初至同年十一月中旬，於台北一民間之心理治療機構中進行，連續十週，每次治療時間為五十分鐘，共計二十次。治療過程中除了第十三次及第十四次之間，因颱風假延後一次之外，二十次治療的過程中，案主皆準時出席，未曾遲到。在二十次心理治療結束前，治療師認為案主的情況不適合立即結案，因之在二十次治療結束後一週，與案主重新建立治療結構，持續治療。以下就將此二十次心理治療的過程，摘要描敘。

第一次治療時，案主一直不太知道接受心理治療時應該要說些什麼，多次談到不知道自己要不要來，並在治療過程中有許多的沈默。一直到半個小時後案主才開始提到來治療路上所遇見「跌倒的小孩」的事件，而在治療快要結束前，並為自己今天沒有說什麼話，對治療師說抱歉。

第二次治療時，案主一開始提到治療情境較第一次治療來的乾淨、舒服，之後並主動提到自己有作夢但忘記了。後來案主提起最近工作很忙，之後就沈默。沈默許久之後，案主開始提到以前常做的一個迷路的夢，但沒有詳細說明夢的內容。比較第一次與第二次治療時，治療師感覺案主對接受治療有較正向。

第三次治療時，案主比較主動，一開始就提到工作中遇到一些很棘手、難以處理的情況。第四次治療時，案主也較進入治療狀況，主動談到來治療前曾經作過的夢，夢見與同事去吃火鍋時，發生一些曲折離奇的事，而吃完火鍋後發現老闆少找了五十元，不知道要不要回去找老闆要回來。第五次治療，案主帶來兩個很豐富的夢，第一個在路上碰到醉漢而落跑，第二個夢是想要出去玩，但又因錢沒帶夠而無法成行，夢到最後則變成想去開一家店，要好好努力賺錢。第六次治療的夢是關於躺在一個黑洞上的情況，想看又不敢看，之後又有東西掉進去，撿不到。第七次治療的夢中，案主想去參加一個研討會，但沒有被邀請。第八次治療的夢，是出去玩碰到一個笨導遊，沒有安排環境介紹，也沒有準備食物。在第九次治療時，案主提到夢見與朋友參加兩人三腳的競賽，等輪到了，比賽就結束

了。第三次到第九次治療是以夢的材料為主要的焦點，治療師透由案主的夢，從中解明可能浮顯的移情。

但到第十次治療時，案主談到來治療並沒有獲得改善，而同時提及一個老師都不回答學生問題的夢。在第十一次治療時，案主忘記夢，並在治療過程中呈現一些負向的情緒。這個負向的情緒在第十二次時更為明顯，在第十二次案主突然冒出「害怕自己會死掉」的主題，治療師對此狀況不清楚發生什麼，而一時無法掌握可能理解的方向，與案主失去緊密的聯結。

到了第十三次治療時，案主談起在工作上與老闆的互動情況，讓案主感覺到很困擾。第十四次治療時，案主沒有帶夢來，治療就有點陷入在一種迷惘的情境之中，治療師與案主都有些挫折，治療師認為這可能是與即將結案有關。在第十五次治療時，案主重覆兩個與「時間來不及」有關的夢，在廚房作點心，忙得時間快來不及時，幫忙的又人笨手笨腳，弄壞了已經烤好的蛋糕。

第十六次及十七次的治療開始準備結案，治療師比較不傾向以移情認識的眼光進行治療。雖然如此，但是治療師感覺這幾次案主有一股很難受的感覺，同時案主也談到生活所出現的一些混亂狀況，丟掉重要的東西等等。在第十八次治療時，案主提到已開始為治療結束作準備，想要找一些別的事情來忙，治療師認為這並不是一個正向的發展，因而認為不宜在此時結束治療。因此，在此次治療過程中，治療師與案主商量持續治療的可能。在第十九次治療時，除了案主決定繼續接受治療之後，又帶了一個很「長」的夢來，夢主要的內容關於有一個人對於他丟出來的東西感到興趣。另外，案主同時也談到前幾個星期丟掉的重要東西找回來了。

在第二十次治療時，治療師比較傾於為下一個階段的治療做準備，所以對於移情的材料未有較深入的探索。

## 第二節 治療師移情認識的核心信念及重要特徵

本研究結果發現治療師在進入治療情境之後，對案主所發展出的移情認識有四個核心信念及重要特徵，分別為：「排放的治療信念」、「敏覺隱微訊息」、「思考運作的模式」、「呈顯移情的材料類別」。移情認識的先備基礎之主要範疇及其重要面向，如表 4-1。

表 4-1 移情認識的核心信念及重要特徵之主要範疇及重要面向

主要範疇	重要面向	次要面向
排放的治療信念	治療師是案主所對客體	治療師對案主極具意義
		材料與治療師、治療情境有關
		案主爲了溝通而給出材料
	治療情境是案主主動製造	
	尋找材料意義求得理解	思考材料背後的意義
		材料的意義皆非單一
		併存相互矛盾、對立的理解
案主的反應爲理解的判準		
等待案主給出材料解明移情		
敏覺隱微訊息	放大情緒感受	
	敏覺材料意義	
思考運作的模式	建構兩人關係	
	置回兩人關係脈絡中思考	
呈顯移情的材料類別	案主自主的陳述及呈現	案主呈現的樣貌
		夢及話語用字
	案主的回應	直接的回應
		間接的回應

以下就這四個移情認識的核心信念及重要特徵分述如後。

### 壹、排放的治療信念

在進入治療情境之前，本研究治療師依個人對理論的認識，及過去實務的經驗，發展出認識移情的治療信念。本研究分析出與治療師認識移情有關的治療信念，包括五個重要的範疇，分別為「治療師是案主所對客體」、「治療情境是案主主動製造」、「尋找材料意義求得理解」、「案主的反應爲理解的判準」、與「等待案主主動給出材料解明移情」，以下分別說明之。

#### 一、治療師是案主所對的客體

本研究參與之治療師（以下簡稱治療師）認爲，案主對於沒有辦法被自己意

識所接受，但需排放出來的感覺、情緒、思考、欲望等等，因需排放之故，相對的需要有一個排放、接收的對象。一旦這排放、接收的對象是治療師的話，則就稱為移情。而此一排放、接收的情境，即是治療情境，治療師即是案主排放出的對象。從這觀點來看，治療情境中案主所對的客體即是治療師，是接收案主排放物的人。因此，在治療情境中，當案主給出材料時，治療師就主動到位，置身為案主所排放、指向的客體，並從此置身的位置中，解讀案主所給出的材料意涵。

資料分析結果發現，此「治療師是案主所對的客體」的信念，具有三個次要面向，即「治療師對案主極具意義」、「材料與治療師、治療情境有關」、「案主為了溝通而給出材料」，分述如後：

### （一）治療師對案主極具意義

本治療師認為其個人，在治療情境下，是案主極具意義的客體。當這位治療師相信自己是成為案主所對的重要客體時，就可能從中看到案主對治療師所抱有可能的期待與想像。第一次治療時，案主進到治療室後，不斷重複地談「不知道要不要來治療」。當治療師將自己置身於案主所對的客體時，從這些重複出現「不知道要不要來」的談話中，看見案主正以此材料，傳遞其內在對治療師的某些感覺，可能是不確定治療師的引導是否正確。同時治療師認為，案主亦可能從這些疑問中，表達出對治療師的某些期待，以及從期待而演生出對治療師可能的想像。

「他一直說不知道要不要來的事 (T-01-001) (治療逐字稿-第 1 次治療-第 1 句對話); (T-01-015); (T-01-028), ...後來他自己說他不知道我說的對不對, 我的方向是否正確 (T-01-057) ... , 這句話大概是在過了半個小時的時候後說出來的, 都是談有關於他對我的一些感覺, 這些感覺在治療開始的五分鐘之內 (就出現了)。」(01-002-1) (第 1 次治療後訪談-第 2 個意義單元-第 1 個類別)

案主在第一次治療所呈現治療的材料，雖未說明材料指向對象，但治療師認為，治療情境中的治療師即是材料所指的重要的他人。因此自然地將案主所給出的材料與治療師本身做聯結，材料所談的對象即是治療師。第二次治療時，案主明白地談到對重要人的在意。對治療師而言，此與案主在第一次治療時談到自己「是否講的夠多」，可能是同一表徵，從中印證治療師是案主的重要他人了。

「他說自己會在意重要的人...在第一次見面，他則在意自己是否講夠多 (T-01-072)，從這個角度來看，移情在第一次已經存在，我被他認為是他的重要他人。」(02-027-1)

### （二）材料與治療師、治療情境有關

治療師除了將案主述說的對象，指向治療師之外，案主所給出的材料內涵亦皆與治療師的互動有關。像是第五次治療中，案主連續談到的兩個夢，都與「要不要去」某個地方有關。治療師認為案主夢中的「要不要去」，可能是傳達「要

不要來」治療的猶豫。

「兩個夢連續在談要不要去，...不知道要不要來，表示要不要來這裡跟我建立關係。」(05-010-4)

### (三) 案主爲了溝通而給出材料

治療師引用「排放」概念，具體描繪出案主如何將其內心世界傳達出來的動力狀態。延續這個一概念發展下來時，案主將其內心所傳達出的動作中，隱涵著一種想要與治療師溝通的意圖。在第三次治療時，治療師認爲，包括「忘掉要談什麼事情」的材料，都是含帶著案主想要與治療師溝通的意圖。治療師從此「忘掉要談什麼事情」的材料中，看到案主可能藉此一主題，可能表達是一種內心「還沒有準備好」的心情。

「他談到他忘掉要談什麼事情 (T03-007)，...也許他還沒有準備好要跟我講，我比較是從他的話裡去反應他想要告訴我的東西...」(03-004-4)

從以上幾個治療師主動置身於案主所對的客體的例子，不論是「治療師對案主是極具意義」、或是「案主所談的內容與治療師、治療情境有關」，以及「案主爲了溝通而給出材料」等三個次面向的發現，除了呈現治療師從此一觀點發展對材料的認識之外，同時也展現出治療師與案主之間，存在著一種極爲緊密的互動動力關係，緊緊地將治療師置入於案主的世界之中。

## 二、治療情境是案主主動製造

資料分析中發現，未經更動的客觀治療情境，案主在不同的治療中卻有不同的反應。治療師認爲案主對未變動的客觀情境的不同反應，與其內在主觀世界的變化有關。亦即案主所感知的外在環境的變化，是來自於案主內在心智世界的改變。例如，案主第二次治療時，一開始就談及此次的治療情境與第一次很不同，治療師認爲案主所感知兩次治療氛圍的差異，可能是來自案主心智世界的改變，而經由案主主動製造出來的。

「一個可能的正向移情是抱枕變乾淨了 (T-02-030)，但其實是同一個。這像是一正向移情。今天他來的感覺比較好了，所以製造乾淨抱枕的 illusion」(02-001-1)

此外，研究分析發現，案主所面對的治療師，也會因其個人內在的理由，而製造出特殊認定，從中則可理解案主對於治療師的移情。例如第二十次治療中，案主主動的談到治療師是一個「權威人物」，而對治療師來說，「權威」並不是治療師的本質，是案主想法中所創造出來的。針對這樣的材料，治療師理解的重點在於，瞭解何以案主需要在治療情境中塑立一位「權威」治療師。

「夢中有一個權威人物，他聯想到父母、老師、治療師 (T-20-008)。其實

將這些人視為權威，是他自己製造出來的，因為權威不是父母、老師和治療師的本質...」(20-005-4)

當治療師一旦秉持著材料是案主主動製造觀點時，治療情境中所呈現出來的材料，都將視為案主內在意圖的表明，其中包括案主帶來的夢。雖然在夢境中，案主遭遇一些他不願意發生的事，但對治療師來說，這樣非自願性的遭遇，亦是來自於案主內在想法自主性的表達。案主即是夢境材料的作者，夢是來自於案主內在心智的主動反應。例如在第七次的治療的夢中，案主因某些原因而沒有被邀請參加研討會，對於自己沒有被邀請，案主感到很鬱悶。但若將這材料，以案主主動製造的觀點來解讀時，材料中的沒有被邀請之意義，則成為因案主自己並不想參加研討會而造成的，所以案主在夢中製造出一個「沒有被邀請」的情境。

「沒有被邀請是他自己做的夢，因此表示他不要參加，」(07-014-1)

當治療師以案主主動性角度來看待治療材料，並依此解讀材料意義時，則顯明了此與治療師所談之「排放」概念的一致性。治療師認為案主會將意識中不必要的情緒、慾望等等，排放出來，並用一種極隱微、間接的手法，呈現在材料之隱微之處，此即是案主將內在慾求含藏在材料的晦暗之地，若隱若現。然而治療師這種看待案主內心世界的觀點，確實更複雜與主觀，但也更能豐富地解讀案主內在世界的可能性。相對的，對於求得材料意義理解的難度及挑戰，也因之提高了許多。

### 三、尋找材料意義求得理解

對治療師來說，案主給出的每筆材料所能顯現、理解的意義並非單一，材料背後所存意義，可以併存多元，甚至是相互矛盾、對立的理解。治療師即是立足於此一治療信念之上，尋求材料的理解。而治療師尋求材料背後意義理解的過程，包括三個主要面向，分別為「思考材料背後的意義」、「材料意義皆非單一」、「併存相互矛盾、對立的理解」。

#### (一) 思考材料背後的意義

在資料分析中發現，治療師所探討的移情內涵，並不單僅止於案主表面所談的內容，而更著重於內容背後意義的探索。因此面對材料時，治療師思考的是材料背後的可能意義，從中尋求移情的理解。這樣的解讀資料的角度，是貫穿於全部的治療過程。就像在第四次治療後訪談，治療師面對案主呈現出「肚子餓」的材料時，治療師清楚地表示，透過「肚子餓」的材料解讀背後可能的意涵。此是材料讀取當下，治療師努力思考的方向。

「他說他常會肚子餓(T-04-061)，我有需要了解他肚子餓是什麼意思，可能是工作太累，要花力氣；或是需要被關心，很希望自己要有力量...」(04-026-6)

治療師除了引用案主所表達的表面內容，作為解讀的材料之外。治療情境互

動所顯現的氛圍，也是治療師思考的材料。像是在第十一次治療時，案主一進來治療室，治療師發覺情境中瀰漫了一股難過的氣氛。治療師除了看到案主的難過的情緒之外，並更進一步思考，何以案主在此時呈現「難過的樣子」，以及這「難過的樣子」與治療師有何關係，並試圖從中理解材料背後可能的意義。

「基本上我是想了解他為什麼難過？所以不只是要能看到他在難過，還要進一步去看，他為什麼難過？和我有什麼關係？」(11-039-5)

從以上兩個例子呈現中，發現治療情境中任何的線索，都可從中探索材料背後的可能意涵，以及與治療師之關係，此是治療師理解明移情最主要思考的焦點。

## (二) 材料的意義皆非單一

從資料分析中顯示，治療師並不固著於某單一方向發展材料的理解，而認為現象背後的意義是非單一存在的。可因不同理解的發展，而建構出不同意義內涵。例如在第一次治療時，案主提到在來治療的路上遇到「小孩子跌倒」的事件，治療師在思考材料可能意涵時，除了看到「小孩子跌倒」指向照顧者不好，而認為可能是案主認為治療師不夠注意，讓他跌倒之外，同時也看到另一個可能意義，即以「跌倒的小孩」表徵案主時，案主可能認為自己被注意的不夠，因而需要用「跌倒」的方式引起大人、治療師的關注之另一層意義。

「所以一來他必須有趣、出事，媽媽才能夠注意」(01-011-5)

對於材料意義的非單一性，治療師在第二次回顧訪談表達的相當清楚，當時治療師引用夢的材料為作說明，治療師表示從夢的材料所能表達出的意涵是十分地豐富的，絕不是只有單一個意義的。

「看我有沒有看到，那也許我沒有看到，但不代表它不存在，也許有一百個現象都同時存在，但是我看到一、兩個而已...夢本來就是可以從各種角度看，夢絕對不是只有一個意義。」(R-04-034-01)(回顧訪談-第4次-第34句-第1個分類)

## (三) 併存相互矛盾、對立的理解

研究發現，治療師探尋治療材料背後意義時，所解讀的內涵，有時甚至是相互矛盾、對立的。例如在第四次治療時，案主提到想要去吃火鍋的夢。夢中顯示，因為想要吃芋頭酥，所以去吃火鍋，但其實案主並不是喜歡吃火鍋。治療師從案主想吃又不喜歡吃的材料中，看到了火鍋表徵著治療，從中讀取出案主對於來治療一事，存在著矛盾的心情，可能表徵著案主其實並不想來接受治療，但案主還是來治療了，其中或許與治療中有些他想要的東西有關。但是對案主來說，治療並不是他所喜歡的東西。

「去吃火鍋代表來治療，但好像隱隱約約的，他的潛意識認為這邊也許有芋

頭酥是他喜歡吃的，他有動機想要來治療，想要找芋頭酥，但是火鍋本身又是他不喜歡的」(04-014-3)

進一步探討材料存在著相互對立、矛盾的特性時發現，治療師有時所看到含藏相互對立、矛盾的材料，可能指向的是案主內在部分的不同自己，而非是外在治療師客體。就像第十三次治療中，案主夢到一道「破了一個洞」的牆。治療師從中看到案主可能想要把內在部分不同的心情隔開、趕走，但是又做不到，而從這一並存矛盾的材料中，展現出案主內在掙扎的心情。

「夢中有一道防堵牆，但牆卻破了一個洞 (T-13-003)，沒有辦法把真正的感覺隔離在外面，這似乎是在談不同的 psyche，他 psyche 裡面有不同的部分，有一部分想把感覺趕走，另一部分又也很想讓感覺進來，因為防堵牆有洞，是他自己夢的，所以這是他的掙扎...」 (13-005-1)

從解讀案主材料背後的意義，治療師彷彿可以視見案主內在世界，並以之解明移情。研究分析發現，當治療師從此一方向展現案主材料的內涵時，即能使治療情境中每一個材料，都猶如同萬花筒般將意涵無止盡的開展、延伸。解讀材料意義的非單一性，同時又併存相互對立、矛盾的特徵，則是給出治療師一個寬闊、創造理解的天空。

#### 四、案主的反應為理解的判準

治療師在看見治療材料背後意義時，可含括著許多不同的想法，猶如萬花筒般的開展，而何者才是案主真正可能想要表達的，則需進一步確認。雖然治療師擁有無際創造理解的天空，但還是要回歸於貼近案主的原點，才能將於治療立基於案主的經驗世界，否則所得的理解就離開治療脈絡。因之當治療師發展出對案主內在的一些揣想時，都得回到能否接續得上案主的反應，作為確認認識的判準。例如在第八次治療時，案主給出「一位受挫的同事」的夢，其中受挫的同事，表徵的是案主自己？還是治療師？治療師跟隨案主的反應，從中琢磨出何者較是案主所欲傳達的真正意義，這是治療師確認移情認識的重要關鍵。治療師從案主的反應中，才能揣度出思考材料的方向，進而逐漸確認治療情境中的移情。

「這個夢到後來才比較清楚原來受挫的同事是他自己。之前就有各式各類的聯想，我是老闆，我也是那個清潔工人，然後，他也是那個清潔工人，也是那個讓他自己不舒服的老闆...」(08-004-3)

雖然案主的反應是治療師發展移情認識的判準，但並不表示治療師要很快放棄未獲得案主回應之理解。治療師有時仍順著自己原有的理解，採用不同的說法，與案主作進一步確認。例如在第五次治療時，治療師一開始就依案主所給出的材料，形成案主對治療師「不放心」的移情理解。但當治療師將這個理解回饋給案主時，案主並不能接受。之後治療師則透過不同，但類似「不放心」的形容詞，與案主的對焦，慢慢地調整為「不自在」的字眼時，案主就接受了。在琢磨



適切的理解及確認的過程中，治療師也因這樣的互動，對案主有更多的認識。

「他沒有辦法想像他會不放心，因為我用不放心這個字眼來解釋，他不太能接受（T-05-017），直到他談到覺得來治療有點不自在時才接受，我好像需用各種方式來談不放心這個狀況」（05-028-4）

面對材料具有無限可能的理解觀點時，治療師要回歸案主反應，確認可能的方向。治療師雖然盡其所能地發展理解的天空，但在發展理解之時，有時要先擱置原有的認識，從案主的回應中思索新的可能理解。如此才能較適切地回到案主經驗世界獲得理解，此是治療師發展移情切確認識的重要判準。

### 五、等待案主給出材料解明移情

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中，所採取的是一種等待姿勢，等待案主給出的材料，以解明移情。研究發現，治療情境中的治療師，並不主動的帶領案主探討某一主題，而是透由等待案主動的給出足以顯明的材料，為治療師解明移情的機會。這個等待姿態治療師在第十一次的治療後訪談表述得相當清楚。

「我通常我不會要求案主去想一想過去的事情，除非他自己跑回去。我的詮釋只有停在此時此刻的移情而已，我只處理診療室發生的事情...等待素才出現。」（11-051-1）

在治療過程中的一些轉折，尤其能將治療師等待姿態明顯地展現出來。當治療師在思緒上浮現出許多可能的思考路徑時，為了要確知何者較貼近案主想要給出的意義，則得耐心地等待案主下一個動作，才能將材料的意涵慢慢確認出來。確認的過程中，有時案主甚至會給出超乎原先猜測的回應。例如在第四次治療時，治療師原本理解案主材料，可能顯現的是「要不要帶問題來」的移情內涵，但當治療師將這個理解回饋給案主時，案主突然又想到另一個夢，這個接下來給出的材料，讓治療師對原先的理解有了更進一層的認識，從案主給出新的材料中，治療師才較清楚案主可能是傳達對「不知道要不要相信治療師」的矛盾。

「夢中在猶豫著要不要回去要老闆沒有找他的五十元。接下來他下一個夢是要不要把自己的問題帶到一個地方去告訴另外一個人。因此我認為關於要不要回到老闆那裡要回他的五十元，指的是不知道要不要將他的問題帶到我這裡來？因為作了這個詮釋之後，他突然又記得他的另一個夢，所以我才想到之前的夢指的是他不知道要不要把問題帶給我處理。這好像是一個不斷重複出現的主題，例如不知道治療會不會讓他變得更混亂、失去方向等，治療師能不能相信，因此會不想回來要錢。」（04-007-3）

隨著案主將治療材料的給出，治療師漸漸地摸索可能的移情方向。研究發現，當治療師維持著等待姿態時，這個等待姿態可為治療師帶來一種空間的拓展，是一個可供以思考、看見情移現象的空間。但要治療師在情境互動中，保持

著這種被動的等待姿態也並非易事。就像是在這第六次治療的一個段落中，治療師不知不覺地主動介入了，等到介入之後，治療師才看見自己已超出了等待的界線。

「他談到丟了一樣東西 (T-06-066)，我在等待他告訴我丟掉什麼東西，但是他一直都不講，我的慾望就跑出來了，這就 against Bion 講的，治療師不能太有慾望，我當時確實有慾望想知道丟掉什麼東西，因此我不知不覺就做了介入...」  
(06-008-3)

治療信念的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是案主所對客體」、「治療情境是案主主動製造」、「尋找材料意義求得理解」、「案主的反應為理解的判準」、與「等待案主給出材料解明移情」，是為本治療師認識移情時，排放治療信念的五個主要特徵。

## 貳、敏覺隱微訊息

研究分析發現，治療師對於治療情境中隱微訊息高度敏覺，是解明移情的重要憑藉。治療師對資料敏覺可分為兩個重要面向，一為「放大情緒感受」，另一是「敏覺材料意義」。以下針對這兩個面向，分別說明。

### 一、放大情緒感受

案主在治療情境出現一些重覆性的「動作」材料，往往是治療師理解的重要線索。研究發現，治療師透由案主給出這類「動作」材料的氛圍，從中敏覺其背後意義。一旦治療師無法敏覺治療情境所瀰漫的情緒張力時，則無法適時的擷取這類非語言的材料，亦無法將案主所欲表達的意義解明出來。研究發現，治療師要認識這類材料的移情，則要在治療情境中，放大情緒感受。治療師要調高情緒的敏感頻度，才能充分感受治療情境中的情緒流動。例如第一次治療時，案主再三地談到「不知道要不要來治療」，治療師從案主重覆談「要不要來」的材料中，敏覺出案主可能潛藏的意圖，是一種想催促治療師主動給一些說明之慾求。

「他一直在說他不知道要不要來 (T-01-001；T-01-015；T-01-028)，他用這種方式來讓我覺得我可能要做一些事情，他希望我可以給他一個說明。」  
(01-007-1)

另外，研究分析發現，案主有時會在治療情境中釋放一些看似無意義的主題，夠敏覺的治療師則能從中感受含藏在其中的情緒。具高度敏感的治療師，能將這些看起來平淡、不經意，但夾藏著重要的情緒材料，將之解明。例如第十一次治療中，案主問：「是否有人會因不知道治療在做什麼而中斷治療」。面對案主這樣的詢問中，治療師敏覺其中可能表明案主對於沒有引導的治療，將無法走下去。

「他問起是不是有人會因為不知道治療在做什麼就中斷治療 (T-11-011)？」

這句話可能是在表達他需要一些可以引路的指標，不然會迷路、走不下去」  
(11-024-3)

從這些認識移情過程的例子中發現，治療情境中所流動的情緒、及情境氛圍的材料，對治療師解讀移情來說，相當重要，而此一流動之情緒張力的材料，非為置身治療情境之外的其它人，所能夠領受。

## 二、敏覺材料意義

治療師對材料可能寓含意義的敏覺能力，亦為解明移情的關鍵。對案主所談的每一個細節，都可試圖從中看見所含藏的意義。因此，治療師能否理解材料，實則取決於對材料的敏覺程度。所有的材料之中，又以夢材料解明的難度最高，夢境所能夠發展的可能意義相當的豐富，甚至連「案主沒有夢」的現象，都是重要材料。就像第二次治療時，治療師直接將「夢」與來治療視之為對等，透過案主「忘掉夢」的材料，看到案主可能藉之表達對來治療的擔心。

「他說他忘掉夢 (T-2-051)，我就說也許他對於來這裡接受治療有一點擔心不知道會發生什麼事情..」(02-003-2)

治療師有時會以案主在治療情境中所呈現樣貌的敏覺，配合夢境材料進行移情的解讀。像是第六次治療中，案主給出一個「躺在黑洞上」的夢，對治療師來說「躺在黑洞上」等於是「不要看黑洞」。因此這「躺在黑洞上」，可能表徵著案主想要逃離看到黑暗部分自己的不舒服。當治療師從此方向解讀時，整個夢的內涵就開展出來。

「夢中他躺在黑洞上，他聯想時說是為了不要看到那個黑洞 (T-06-028)。這個自由聯想讓我很自然想到診療室裡面的情境：要不要看那個黑暗的部分。今天他來接受治療，當然是希望能藉由看到自己內在的一些黑暗的部分而有所收穫，但是他又背對黑洞，因此或許表示想要逃離看到黑暗部分的不舒服。」(06-003-1)

另外，資料分析中也發現，治療師解明材料背後的寓意時，能否敏覺出案主言說內容之外的材料，則是最大的挑戰。就像第三次治療時，案主的談到「遇到比較棘手的事」當下，治療師相較自己所面對的是一位合作的案主，從中敏覺比對出案主呈現「遇到比較棘手的事」之意涵。治療師認為案主可能想表達「對治療師不放心」的移情，不知治療師能不能處理棘手的案主。

「他談到這週面對一些比較棘手的事 (T03-012)。相對要表達的是，我面對的他是比較合作的，好像有一點不放心我的感覺...」(03-001-1)

由放大材料的感覺，及敏覺材料背後意義，以獲取移情的認識時，所需要的是一位心思靈活及敏銳的治療師。從上述的例子中看到，治療師從「遇到比較棘手的事」之材料，解明出案主傳達出「對治療師的不放心」的移情，此是因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中，能對案主整體呈現樣貌的敏覺，才能從情緒與思考相互的交流

中，獲致材料意義的認識。因此，治療師要發展出對隱微訊息的敏察能力，則需同時兼具放大情緒感受及材料背後意義敏覺，在兩者相輔之下，解讀出材料意涵。

敏覺隱訊息的分析結果發現：「放大情緒感受」、「敏覺材料意義」，是為本治療師認識移情時，敏覺隱微訊的兩個主要特徵。

### 參、思考運作的模式

研究資料分析發現，治療師在解明移情現象時，是以「建構兩人關係」模式，以及「置回兩人關係脈絡中思考」來運作思考。治療師將案主置於兩人關係互動脈絡下，從中解讀治療情境的互動狀態，並亦以兩人關係脈絡為背景，從中襯托出案主所給出材料的移情意涵。以下依「建構兩人關係」，及將材料「置回兩人關係脈絡中思考」兩個重要面向，說明治療師解讀移情的思考運作模式。

#### 一、建構兩人關係

研究發現，本治療師是在一種兩人關係的架構下，從中發展移情的認識。因此治療中的兩人關係的建構，是發展移情之認識單位。在治療情境中，治療師不是置身於案主及其材料之外的第三者，而是案主及其給出材料的直接對象。就像第二次治療，案主提到「迷路的夢」，治療師認為案主的迷路與來治療及治療師有關，因此，直接將治療師角色置入，從「迷路」夢材料中思考案主面對治療師的可能想法。此即是以兩人關係為建構認識的單位，並從中發展可能的移情。

「後來他想起那個夢，他迷路了，不知道人在哪裡（T-02-061），…從一開始他就一直在講他不知道他自己到底來這裡是做什麼的，是來面對自己處理自己的問題嗎？他需不需要一個治療師，他既然可以自己整理，幹嘛需要治療師呢？」（02-011-3）

如此兩人關係的建構，是主動地將治療師置入進來，以兩人之間當下所發生的關係，發展移情認識。就像第九次治療時，案主談到參加兩人三腳的趣味競賽，「輪到他與伙伴要開始起跑時，比賽就突然結束了」。對治療師而言，這個夢貼切地傳達出案主在與治療師之兩人關係，所感受到的移情。

「他的夢和自由聯想讓我想到他跟我也無法真正建立起長期的關係，因為是有期限的治療，因此關係只是表面上意思、意思而已，因為一開始就要結束了，無法深入....」（09-17-3）

在理解案主之移情的過程，引用「建構兩人關係」的思考運作，即是建構治療師與案主之間的動力流動。資料分析結果，彰顯出這一個兩人關係，並不是一個名詞，或是形容詞，而是一種不斷地發生、形成建構關係的進行式。就像治療師在第四次的回顧訪談時特別表示：

「診療室是在複製一個 couple 的 relationship，你要想的是，我們真的是在

複製一個 couple 的 relationship。」(R-04-09-01)(回顧訪談-第4次-第09句-第1個分類)

治療師所談之診療室是複製「couple 的 relationship」，研究者認為此是一種緊密互動的兩人關係。透過「兩人關係」為思考單位，將其中流動的移情意義，不斷的建構出來。治療師在第一次治療後的訪談中，即將此概念表達出來了。

「因為我們所談的是移情，是在潛意識中呈現出來的，我當然要從他的話語裡去看可能的潛意識內容。之前他意識中說不知道治療要怎麼開始(T-01-017)，他以為我會跟他講治療是怎麼開始的，會問他一些話，作些引導，結果發現我並沒有做這些事情，這讓他不知道應該怎麼樣開始進入治療，基本上意識中雖然是在談這個診療室中的一些情境讓他不知道怎麼開始，但這與我的做法有關。」(01-006-1)

治療談話的內容中雖然有一個外在事實「不知道怎麼開始」，但是治療師以建構兩人關係為認識單位，將外在情境的材料，納入兩人關係動力的理解模式，從中勾勒兩人關係之可能的移情樣貌。

而在這名為「兩人關係」互動的建構模式，所指稱的並非是完整「兩人」個體的互動。在第十七次治療中，治療師可以是治療情境中的沙發，或者是旁觀的攝影機。治療師成為沙發，或是攝影機之客體時，所顯現的移情也隨之不同。當以沙發看治療師時，治療師是「涵容者」(container)；而以攝影機看待時，治療師則成為「觀察者」。

「對於我在看著他的擔心，另一方面妳也可以說他擔心的是我不能 contain 他不說話...。這兩個可以是同一件事情！是看你將重點放在觀察者，還是將重點放在 container！」(17-010-1)

## 二、置回兩人關係脈絡中思考

材料的意義除了來自於建構兩人關係理解移情焦點之外，有時治療師會將「兩人關係」退置為理解材料的背景脈絡，用以襯托材料可能表達出的意義。就像是第十次治療時，案主提到自己與朋友的關係沒有改善，而對治療師來說，若將此一材料置回兩人關係脈絡思考時，案主沒有改善是與治療師有關。

「因為他說來治療後跟朋友的關係並沒有改善(T-10-053)，他的關係有沒有改善跟我有關，我是治療師，我應該幫助他改善關係。」(10-009-1)

雖然案主的材料內容並沒有明言的客體存在，但將此材料置於「兩人關係」脈絡來看，就顯明了案主的材料是與治療師的移情有關係。例如在第十次治療中，案主提到自己在治療中的不能閉上眼睛一事，將此一材料置入「兩人關係」脈絡背景來看，則顯示案主對治療師可能存在著不能信任的移情。

「我跟他說過想到什麼就講什麼，但是他覺得閉起眼睛來就會不知道自己在哪裏 (T-10-031) ...他不太放心，他對我還不夠信任。」(10-001-6)

有時一些表面上看似無關緊要，但一經將之置存在一個緊密的「兩人關係」脈絡時，雖然案主只是輕描淡寫地說「今天沒有夢」，若將這材料置入「兩人關係」脈絡思考時，則傳達一股「沒有方向」的情境張力，治療師透由這樣張力的敏覺中，解明「沒有夢了」的移情。就在第十一次治療的例子中的呈現：

「他今天一來說不再作夢了 (T-11-001)，好像要讓我覺得今天不能做事情，因為我依賴夢做治療，所以如果他繼續不做夢，我可能會變成沒有方向，所以情況有點像失去路標的樣子，兩人都有點不知道接下來要去那裏...」(11-020-1)

「建構兩人關係」模式是認識移情的思考模式，一旦治療師與案主的「兩人關係」無法建構，且無法參照兩人關係脈絡以為理解時，治療師則無法在治療情境中得到清楚、可理解方向，使得治療面臨難以進行的阻礙。像是第十二次治療時，案主突然冒出「會死掉」的主題，治療師因無法從這一主題中建構與案主兩人關係中的意義，致使治療一度幾乎無法進行。在這兩人關係脫勾的情況下，治療師無法從兩人關係中建構思考，亦造成與案主遠離的感覺，看不到材料意義，只能進行一些可能的猜測。

「他突然間冒出這人會死掉的主題 (T-12-002)，沒有上下文，莫名其妙的跑出這個來，突然間讓我覺得...ㄟ..好像真的有害怕自己是也快要死掉了，好像他真的病了...我本來不知道他在講什麼啦.. 現在 (訪談時) 想起來，會不會因為我靠理論在做詮釋，他也覺得好像治療師在把持住治療師的角色，要有距離，不要有感覺等等的，是他用這種方式在警告我嗎？是他的健康部分在提醒我嗎？」(12-002-1)

從以上分析結果看出，治療師能否在治療情境中建構出兩人關係的認識，與治療師能否形成一個足以思考的空間有極大的關係存在。治療思考的空間，立基於兩人關係互動基礎之上。當治療師能夠建構兩人關係，解讀治療情境中的移情動力，或是以兩人關係為背景脈絡，從中襯托出治療材料的移情關係時，不但能夠增加治療情境中可以思考空間，進而使得治療師與案主在治療情境中的互動，亦因兩人關係的建構，顯得更為息息相關，更將當下的移情動力從兩人關係中彰顯出來。

從思考運作的模式的分析結果發現：「建構兩人關係」、與「置回兩人關係脈絡中思考」，是為本治療師認識移情時，思考運作模式的兩個主要特徵。

#### **肆、呈顯移情的材料類別**

研究發現，治療師賴以發展解明移情現象的材料線索，可以分為兩個重要面向，一者是「案主自主的陳述及呈現」，其二則是「案主的回應」，以下將之分別

說明。

### 一、案主自主的陳述及呈現

案主自主的陳述及呈現之材料中，進一步可將之分為「案主呈現的樣貌」，及「夢及話語用字」等兩個次面向。

#### (一) 案主呈現的樣貌

研究資料分析亦發現，案主所做的動作、說話的方式之非語言訊息，都是治療師理解移情的材料。在第二次治療時，從案主呈現「不知道自可以沈默」，無法自由互動的材料中，治療師解讀案主顯露出一個「不自然的我」的樣貌。

「他今天又重覆出現的一個主題，包括他不知道自己可以沈默，好像沒有一個自然的我。」(02-015-1)

但要保持這樣線索的認識，並非如同想像上的容易，案主有時呈現出的樣子，會引發治療師想作些詢問，而當這想問的欲望出現時，治療師就失去理解案主何以呈現「想要引人追問的姿態」之機會。就像第六次治療時，治療師因無法克制住當下的欲望，不等案主的自由聯想出現，就主動發問，因而失去了一個可以探索案主何以「有東西又不直接講」的機會。

「他談到丟了一樣東西 (T-06-066)，我在等待他告訴我丟掉什麼東西，但是他一直都不講，我的欲望就跑出來了，...不知不覺就做了介入，...，有些治療師可能會再等等，若案主都不說，治療師就留在不知道的狀態下...」(06-008-1)

#### (二) 夢及話語用字

治療情境中，案主所提到的夢，是治療師解讀移情最重要的材料。第二次治療時，案主想起以前常做一個有關於「迷路」的夢，對治療師來說這「迷路」夢的材料，可能意謂案主對於來治療，不知自己的角色為何的「迷失」。

「後來他想起那個夢，他迷路了，不知道人在哪裡 (T-02-061)，...意旨他到底是來幫助我做研究，還是來當病人的，他到底是誰」(02-011-1)

另外，對於案主的一些用字的細節，若治療師仔細留意時，也能從中透露出值得思考的材料線索。像是在第十三次治療，治療師就由案主所用的「保護」字眼中，看到案主不放心來治療之可能。

「他用了兩個字：保護 (T-13-020)，他所選用的字本身似乎表示不要讓那個不放心跑出來，要保護自己...」(13-011-1)

研究發現，對治療師來說，非語言反應以及用字的材料，比言說的內容，更能傳達豐厚的意義。

## 二、案主的回應

資料分析中發現，治療師非常注意案主對治療師回饋的反應，認為是理解移情的重要材料。在此進一步將案主的反應細分為：「直接的回應」，以及「間接的回應」兩個次面向。

### (一) 直接的回應

案主直接針對於治療情境及治療師的回應，治療師往往將之轉為解明移情的材料。例如在第二次治療時，案主談到自己對每週一次，或來兩次治療的不同反應，治療師從中看到案主可能呈現對來治療的矛盾心情。

「他很快就談到來兩次 (T-02-020)，聽起來他應該有想要一週來兩次，但立刻又說，好像才來又要來，那我就藉機跟他說好像他不確定要做什麼決定，後來他又說他還蠻期待來治療的。」(02-003-1)

### (二) 間接的回應

案主間接的回應材料包括案主以轉換主題來回應，治療師從中讀取出現象中的移情線索。就像第五次治療時，一長串的沈默之後，案主突然離開了主題，談到要「大掃除」。治療師以整體治療發展的脈絡，從理解案主轉換「大掃除」主題的意涵中，看到案主想要「清理不放心」的移情出來。

「這邊突然談到大掃除 (T-05-017) ...前面他沈默，我也沈默，因不知道要說什麼，他沈默之後換了一個新主題，因為新主題是在談要大掃除，沈默之後我才漸漸看到他是在指說前面那個「不放心」，表示想甩掉「不放心」...」(05-054-4)

從主題前後的轉換解明過程中，治療師若能敏銳地同時掌握住治療動力，及案主回應的材料，從中獲得理解，是治療師解明材料之重要的基本功夫。

呈顯移情的材料類別分析結果發現：「案主自主的陳述及呈現」、與「案主的回應」，是本治療師認識移情時，呈顯移情材料類別的兩個主要特徵。

而本節討論之治療師移情認識的核心信念及其重要特徵之分析結果則包括：「排放的治療信念」、「敏覺隱微訊息」、「思考運作的模式」、與「呈顯移情的材料類別」等五個主要範疇。

綜合以上研究結果發現，治療師認識治療情境互動的焦點，並不在於案主呈現出的話語的表面內容，反而案主呈現訊息的方式、及一些細節反為較是關鍵。研究也發現治療師依賴兩人關係的思考模式，並從中敏覺材料隱微訊息中，解明移情。治療師主動地兩人關係建構之思考模式，致使移情內涵得以照見。因此，兩人關係無疑是治療師理解移情的顯影器。這樣的兩人關係，不是一個名詞，或是治療關係的形容詞，而是一種正在建構之進行式！以此之認識移情的核心信念為基礎，治療師從中將案主內在世界，及客體關係動力所投射出的移情解明出來。



### 第三節 移情認識的方法

本節呈現在治療情境中，治療師移情認識的方法。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在獲得移情認識中，包含了三個主要範疇，分別為「主動置身與不斷位移的體會覺察」、「探求意義的思考路徑」、與「形成當下互動影像」，此三個主要範疇之間的關係是相互交織、相互作用。以下將此三主要範疇，及其重要的面向詳如表 4-2。

表 4-2 移情認識的方法之主要範疇及重要面向

主要範疇	重要面向	次要面向
主動置身與不斷位移的體會覺察	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案主呈現的樣貌
		透過被勾引出的意圖與感覺
	以案主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置身於案主主體
		置身於案主內在部分自我
	互為主體之體會覺察	感覺落差上的比對
		參照專業判斷的比對
探求意義的思考路徑	延展與深化	材料清晰時
		不清晰的材料
	聯結及比較	聯結治療背景脈絡解明意義
		材料相互參照解明意義
	相互印證	以案主的回應確認
		引用先有的材料、理解來確認
形成當下互動影像	先有感覺後加入材料理解而浮現影像	
	材料意義及感覺同時現起而浮現影像	

#### 壹、主動置身與不斷位移的體會覺察

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中的體會與覺察，是認識移情重要關鍵。治療師在體會與覺察移情的過程中，不斷進行位移。除了置身在所賦予之治療師位置之外，治療師也會主動地置身於案主，及案主言說中的各種客體位置，藉由主動置身於不同位置的轉換，豐富對移情的理解。以下進一步地將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位移運作過程之體會覺察，分析為三個重要面向：「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以案主為主體的體會覺察」，以及「互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 一、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進行資料分析時，可將「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與覺察」，分為兩個次面向，一者是「案主呈現的樣貌」，其次則是「透過被勾引出的意圖與感覺」。

##### (一) 案主呈現的樣貌

治療師面對治療情境材料時，往往會產生當下個人的體會與覺察。透過治療互動，對案主呈現的樣貌所引發的個人體會與覺察，是治療師發展移情認識的基礎。例如在第一次治療中，案主因太過於沈默，而對治療師說抱歉，治療師面對這個因「沈默而道歉」樣貌的案主時，體會覺察案主此刻所呈現的是一位無法與之自然互動的人。治療師透由這一個體會覺察中，進而認識在互動當下的案主，存在著無法與客體自然互動之移情。

「他好像沒有一個自然的我，甚至要為沈默道歉，所以有點像是他有些話不能夠直接說出來。」(01-015-2)

然而這樣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會因治療師的意圖不同，而有不同的認識。就像在第十五次治療，案主提到一個做蛋糕的夢，但因時間快到，來不及，就請人幫忙把蛋糕拿出烤箱，但蛋糕卻被他人不小心被打翻了。對於這個夢境，治療師傾向於肯定案主有想請人幫忙的意願，是治療的正向改變。治療師之所以較有意圖看到治療情境中正向的移情，則是與治療即將面臨結束有關，如果不是要走向結束，治療師看到會是較負向的部分。

「他來治療後已經有一些改變，包括他的夢有顯示比較願意接受別人的幫忙，但如果不是為了結案，我就不太會去看那個正向的部份，而會去看負向部份。例如他一方面要別人幫忙，但是又覺得別人也造成他的麻煩，把他辛辛苦苦做的蛋糕給弄壞了...」(15-005-3)

## (二) 透過被勾引出的意圖與感覺

案主在治療情境中所呈現樣貌，會勾動出治療師內在的一些想法、感覺與行動，此亦是治療師解明移情的重要基礎。在第二次治療時，案主沒有呈現細緻內容，治療師身處於當下時，內在的好奇心因之被誘發出來。治療師從這一被誘發中，覺察出自己內在有一股想要追問案主的意圖。而治療師從這被案主勾引出的感覺中，將之轉化成為解明移情的材料。

「他來告訴我說他今天很忙(T-02-007)，但不告訴我忙什麼...第一次晤談他希望我可以多作一些說明，這一次他要我問他在忙什麼，有點像是快告訴我漢堡裡面是什麼牛肉，他只告訴我表面而已，以引發我想要問的好奇，可能他希望我對他好奇...」(02-004-2)

治療師被案主勾引出的體會與覺察若將之稱為「反移情」時，反移情出現之後，治療師並不停於如此出現的感受中，進而將之轉化成為思考移情的材料。就像是第一次治療時，案主在治療情境中的呈現，讓治療師感覺到有點慢、無趣。治療師透由這個慢，與無趣的感覺，體會出案主想要傳達的可能意涵。

「我的反移情是覺得進行得有點慢、有點無趣，這讓我想到他必須要有趣，才能夠被看見。所以一來是他必須有趣，媽媽—治療師，才能打起精神，二來是

說，他有趣，別人才能夠看到他的存在...」(01-011-2)

治療師的解明移情過程中，認為案主所給出的材料，包含動作、內容等，皆存在著一種動力的引動，引發治療師的感受。治療師內在出現這樣的感受時，經過覺察後，將之轉為理解案主內在、尙未言說出的感受。這樣移情的解明方式，治療師則以投射認同的角度，將此作用的內涵說得更清楚。

「案主將不能被自己接受、或承受的東西投到治療師身上時叫做移情，...當案主把這些無法被容忍的東西投射到治療師身上的那一剎那，算是移情完成。...案主將感覺、想法投射到治療師身上是有目的的，是為了讓治療師有感受。案主有一些主動的企圖要治療師有感受、有想法、有些動作...例如，當案主投射出一個受委屈的氛圍時，有時治療師會感到憤怒，所以治療師藉由意識到自己的憤怒來要了解案主的委屈，這是治療師認同案主的部份。」(P-001-1)(治療前訪談-第1句-第1個分類)

若以投射認同的觀點來談移情時，當治療師認同的案主投射時，會在內心產生相似於案主所投射出之情緒。治療師若能將之妥為運用的話，則能更深度的解明案主所欲傳達的移情。

## 二、以案主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治療師主動置身於案主的位置，以案主主體的角度，從中體會覺察當下案主對於治療師客體的期待、想法及慾望等等。當治療師置身於案主主體時，又可分為兩個不同的次要面向：「置身於案主主體」、與「置身於案主內在部分自我」，以下分別說明之。

### (一) 置身於案主主體

治療師以置身於案主主體，從中體會覺察案主在治療情境中的感覺，進而解明材料意義。在第一次治療時，治療師就感受到案主來治療的內在狀態。

「最主要是對於我的不放心...情境的陌生...我感覺是他沒有辦法進入狀況...」(01-001-1)

此是治療師直接、主動置身於案主主體的體會覺察，雖然案主並沒有直接提到對治療的想法，但治療師從置身案主在治療情境可能的感覺中，體會覺察所呈顯的移情。在第十四次治療時，治療師透由案主描述的一個生活情境，「拜訪客戶時不小心迷路了」，從這「不小心迷路」的材料中，治療師置身於案主主體，體會覺察出，案主可能反應來治療的過程超乎其原先的想像，造成不認識自己，不知道治療師在做什麼之「迷路」移情。

「這邊大概在談到底治療師在做什麼?因為每次夢的詮釋內容，都揭露了一些和自我認識不一樣的東西，讓他有點迷糊了。所以從這脈絡上，我比較認為材

料中他迷路了 (T-14-003)，是在談治療師造成他的迷路...」(14-001-1)

## (二) 置身於案主內在的不同部分自我

治療師亦會置身於案主內在的不同部分自我，成為案主所投射出的內在的不同部分，從中體會覺察材料的移情，並藉此擴展材料中所能解明的移情。在第八次治療時，案主夢境的材料中有各種的角色，有導遊、其他的遊客以及案主自己。當治療師以導遊為案主內在的另一部分自我，解明移情時，治療師則成為那一個想把吃不到東西、挨餓的部分自己丟棄掉的案主。治療師從置身於案主內在的某一部分自我中，看到案主可能想要把比較不滿足的部分自己丟棄。

「這個笨導遊，沒有替遊客安排好行程，沒有先熟悉環境，就把客人們丟在陌生環境裡，讓大家中午餓肚子 (T-08-006) ...這笨導遊有可能是我...但把客人丟在陌生環境裡，讓他在那邊挨餓的導遊也可能是另一部份的他自己，要把他沒有被滿足部分的自己丟棄」(08-005-4)

## 三、互為主體的體會覺察

當治療師置身以案主為體會覺察的主體時，並未放棄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當治療師置身以案主為主體，解明材料意義之時，亦同時會參照治療師主體之體會與覺察。在將兩者同時參照之下，治療師往往能將所見的視野拉大，並因匯集不同主體之間的體會與覺察，而形成一個統合性的理解。這樣的理解方法，可以使得不同主體之不同體會覺察，能相互參照而非排斥，增加材料解讀的可接受性。這樣的互為主體的體會與覺察，又可分析為兩個次要面向，一者是「感覺落差上的比對」，其次「參照專業判斷的比對」。以下分別說明之。

### (一) 感覺落差上的比對

面對治療情境材料，治療師置身於案主為主體，並參照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時，同時置身於兩主體的體會覺察，雖有落差存在，但當治療師能夠接納這樣的落差時，則可將之轉為解明移情的重要線索。在第一次治療時，案主表述自己話說得太少，向治療師道歉。以治療師為主體時，並不覺得案主話說太少，治療師因為案主道歉，才注意到案主自認為說得太少。治療師並未否認案主覺得自己話說太少的感覺，治療師從此二主體之間感覺的落差中，認識案主當下正所呈顯的一些內在特質。

「其實我並沒有注意到他說得不多，他若不提醒的話。我本來認為是他在思考，是非常自然的停頓，不是很長的沈默，而他卻道歉...因此讓我想到是他內在特質的投射」(01-013-3)

### (二) 參照專業判斷來比對案主的感覺

有時治療師個人專業經驗，亦提供參照判斷的來源。一位有經驗的治療師，

能從專業感知中，對案主在治療情境的呈現形成直覺的判斷。雖這判斷與材料有著對比的落差，但治療師能從這落差中，進一步解明其中的意義。就像第十八次治療，案主一來就表明自己現在情況好多了，但以過去專業所累積的經驗為參照，案主在結案時如此的表述，治療師立即地感知並非如同案主所談的「好多了」的情況，而從中體會覺察案主「努力填補沒有治療的空缺」。治療師從原本案主主體感覺的「好多了」，與「努力填補沒有治療的空缺」之專業感知的落差中，看見案主面對治療結束時，只好讓自己獨立之移情。

「談到結案時，他說他現在比較忙，也感覺好多了（T-18-001）。讓我覺得好像一個很小的小孩須要自己獨立站起來，因為這個媽媽就要不在了，只好讓自己堅強起來。我覺得有點不對，而且不認為他真的已經好多了。當他談到治療時間的空檔要做什麼時，我覺得他在努力填補沒有治療的空缺...感覺有點不對...」（18-001-6）

治療師主動身與不斷位移的體會覺察之分析結果則包括：「以治療師為主體的體會覺察」、「以案主為主體的體會覺察」、與「互為主體的體會覺察」等三個重要面向。

以上所呈現出以治療師為主體、以案主為主體，及互為主體的體會覺察之類別的分析結果，雖然是分別呈現，但此三者和研究治療情境中，並不是個別分開，各自獨立。研究發現，在同一移情情境中，治療師身置於兩方主體之體會覺察，往往是同時存在。而且在進行治療的過程中，治療師並不固著在單一主體的位置，而是不斷的置身在自方、及他方的主體之中，多元的體會覺察。但在投入置身體會覺察的過程中，治療師又能離開兩者，以互為主體的統合性眼光，看見另一層的意涵。治療師要能不耽著於固定的眼界，不斷穿梭於不同之主體，並形成一個統合的眼光是十分重要的。在治療情境中，從各種複雜感受、氛圍間，能嗅出一股可統整理解的主軸，亦是治療師專業主體性的展現，是身為治療師專業的價值。另外，從互為主體的體會覺察中，治療師能巧妙地從兩者體會覺察的落差中，看見深一層的意義，也是十分值得學習之處。

## 貳、探求意義的思考路徑

治療師在面對治療情境的材料時，為理解材料背後的意義，則需進一步地用各種思考路徑，尋求意義的解明。而治療師透過思考，獲得材料意義的解明，是根據以下三個重要面向進行思考，分別為「延展與深化」、「聯結及比較」以及「相互印證」。以下就將此三個重要面向做詳細的說明：

### 一、延展與深化

治療師為了尋求材料背後的意義解明移情，會以各種可能的角度，充分地擴展、延伸案主所呈現出材料的思考方向。在這延展與深化材料思考方向的同時，可因治療師面對材料是否清晰，而有不同的思考延展與深化的方式。以下就分「材

料清晰時」與「不清晰的材料」兩次要面向來談：

### (一) 材料清晰時

治療師面對案主給出的材料當下，若能夠即刻形成清晰的思考方向時，就能從中延展或深化思維方向。將治療師所用以思考的方式，可歸類為六類，分別為：「主客平行置移」、「主客置換」、「客體替取」、「正反互推」、「由顯彰隱」、「由缺少中看見」。

#### 1. 主客平行置移

平行置移的延展深化材料的思考方式，即是將材料中，主體與客體的互動關係，置入治療情境中的主、客體的互動。從這對以平行的方式置移後，許多移情的情境則能立即顯明。例如案主在第五次治療中，提到了一個想要租房子開店的夢。治療師將此「仲介」與「案主」的互動關係，平行置移地帶入治療情境中的兩人關係，從中解明移情，呈現材料可能的意涵，租房子仲介之「治療師」，所能提供給他的回饋是不夠的，而這個不夠使得案主有點想要毀約。

「他夢到想找個店面開店，好好努力賺錢，看了第一個店面後就跟仲介簽約，後來才發現那地段人潮很少，生意會很不好，他想毀約。我想和仲介簽約以及和我簽定研究的合約有關，因此是移情。他很快就和仲介簽約，也自願和我簽了參與研究的合約，…我認為他用這個夢回應我的詮釋。…表示不知道我這個診療室是不是一個好地段，我的詮釋是否夠豐富，是否可以餵飽他？但是有一部分的他還是有想來這個診療室，因為夢中他已經跟我簽了約。」(05-069-2)

#### 2. 主客置換

主客置移的思路，並非皆能以對平行的方式置移。材料所表徵的主客關係，與治療情境互動的主客關係，有時是相反的。因此，治療師則需以主客位置互換方式，解明意義。例如在第十一次的治療過程中，案主夢到自己成爲一個不想回答學生問題的老師，學生們抱怨不斷。從這個「抱怨」的材料中，治療師回憶之前案主曾抱怨治療師，不回答他的問題。從這個思路發展時，夢材料中的案主老師「主體」，則應是治療師「客體」，抱怨的學生則非是治療師，而是案主，從中解明案主可能對治療師有所的抱怨之移情。

「他夢見他是一個都不回答學生問題的老師，因不回答問題讓學生抱怨不斷 (T-11-003)，之前他常抱怨過我不直接回答他的問題，因此夢中的學生是他自己」(11-013-2)

另外，有時材料所出現的主體與客體，皆能被視之爲治療情境中的案主主體。例如第五次治療中，案主夢中出現的兩個人物，「醉漢」及「看到醉漢落跑的人」。從材料表面上看起，醉漢可以是主體表徵，案主可以是那一個腦袋不清楚的醉漢。但是治療師在理解時，則將兩者皆置於案主主體位置，從中解明案主

對處在迷糊混淆狀態的擔心，而想要逃走。同時也因表徵案主內在的擔心人物樣貌的不同，「醉漢」與「看到醉漢落跑的人」，顯明案主對來治療擔心，可能存在著不同層次意義的內涵。即是從「怕混亂」意義中，又更進一步看到不願意面對混亂，「想要從混亂中落跑」之另一意涵。

「有兩個角度可以思考這個夢，一個是酒醉漢表徵他自己，他擔心來治療是否會使他腦袋更不清楚、更混淆，在接受治療之後會發生什麼事？我想他應該有比較清楚告訴我，他擔心繼續治療下去的話，自己會愈來愈迷糊，會迷路。…另外看到醉漢就落跑的那一個人也是他自己，有一部分的他可能不想處在迷糊、混淆的狀況下，所以他想要逃離，不要看到自己是迷迷糊糊的情況…」(05-003-1)

再則，治療師有時將個人所經驗的感受，視之為案主主體所欲傳達的感覺。第十四次治療中，案主一來就談到自己「忘記夢了」(T-14-001)，當這個材料出現時，治療師頓時感覺到失去客體、失去案主。當治療師順著自己這個失去的感覺思考時，發現上一次的放颱風假，其實案主就如同此時的自己，經驗了一次治療時間的失去。因此，從主客置換中，理解失去客體的主體非是治療師，而是案主。

「因為他知道帶夢來可以讓我有東西接觸他，所以他不記得夢，使我無法接觸他，使我有失去他的感覺，這反移情也許傳達了他上週因為颱風假而失去客體—治療師的感覺。當他帶夢來時，是希望有個客體在那邊聽，可以跟他一起思考，有個 container 可以 contain 他的夢，思考他的夢。…所以他對於上週放假的失落感，必須用忘掉夢來讓我了解那個失落感。」(14-014-3)

從以上的分析中發現，材料中的主客關係，並非固定地象徵案主與治療師的關係，亦可象徵著案主內在的不同部分。而治療師身為客體的感覺，亦是可引用思考案主主體感覺的途徑。

### 3.客體替取

面對不只一個客體的材料時，治療師多將自己置身於不同的客體位置，從中尋找解明移情的各種可能。在第八次治療中，案主提到一個遊客被導遊丟棄的夢，治療師就試著將自己置身為導遊，或是遊客等各種不同角度，進而從各種可能性，探索材料背後的意義，解明當下的移情。

「這笨導遊有可能是我，但我也可能是那個挨餓的遊客，吃不到東西…，客人可能是他，導遊也可能是他，這大概是我決定作何種詮釋的方向，就是每一個主角都可能是他，也可能是我。」(08-005-2)

從以上三種不同主客置移的思考，解明材料背後的意義之分析結果中發現，治療師盡其可能的利用材料中各種可能的思考角度，甚至是相互交錯綜的方向，展現材料可能蘊藏的移情。

#### 4.正反互推

分析中發現，材料意義的延展與深化的過程中，治療師會將材料所呈現內涵進行正反相互推演，分別是以負向角度解明正向的材料意義，或是以正推反。例如第一次治療時，案主提起來治療過程中，遇見一個小朋友因母親的疏忽而跌倒。當治療師將案主所談的小朋友倒跌引起「路人幫忙」，置回治療情境脈絡時，從相對於有「路人幫忙」，治療師的「不給指導的治療法」，則是顯明將跌倒的案主「放任在一旁」之移情。

「因為小朋友跌倒了，路人都趕緊過來幫忙 (T-01-034)，所以好像要跌倒才能夠被注意，需要發生事情。這種讓他自由聯想，不給他指導的一種治療法對他而言，有點像是放任他跌在一旁的樣子。」(01-006-3)

在第十一次治療中，案主抱怨治療師。治療師認為此時材料中的「抱怨」不再只是純粹的「抱怨」，而是傳達出案主想要「依賴治療師的害怕」。治療師是由此一「抱怨」負向情緒的材料，反向解明出案主想要「依賴關係」之正向移情情境。

「我可以了解他的抱怨，因為他本來自己一個人過得很好，現在開始依賴另一個人之後，變成很需要另一個人，這讓他不太習慣。當然從另一個角度看，他也可能擔心當他需要離開那個人會讓他很難過」(11-042-3)

#### 5.由顯彰隱

從資料分析的結果中顯示，治療師是以整體性的觀點來解讀材料，包括材料的顯性及隱性層面的整體思考。治療師從材料中的顯性面，找到隱含在材料背後隱微的意義，即是由「顯彰隱」的思惟過程。第十次治療中，案主談到最近發現跟朋友的關係並沒有改善，治療師認為案主「沒有改善」與治療師有關。材料顯意雖是案主「沒有改善」，但其隱意可能透露「治療師應該幫助改善」之移情。

「因為他說來治療後跟朋友的關係並沒有改善 (T-10-053)，他的關係有沒有改善跟我有關，我是治療師，我應該幫助他改善關係」(10-009-3)

#### 6.缺少中看見

研究發現，治療師從整體情境的觀點思考時，能由案主給出材料的表面，敏覺出其中所缺少的部分，而看到材料另一個可能的意義。在第十九次治療情境中，案主提到自己前幾天所丟的手機撿回來了，很高興，並表達出當時知道手機不見了，沒有因為失去手機而特別的難過。但治療師從案主因手機找回來了，很高興的材料中，看到案主原先面對失去手機，缺少了一分失落的情緒出現。從這樣缺少情緒的材料表達中，看到了案主所傳達的材料內涵可能是，對於失落事件有一種無法表達的情緒，從中解明案主無法面對客體失落的移情。



「他突然說他很高興他找到手機了，他說很奇怪，因為他東西失去沒有難過的感覺，撿回來卻又很高興（T-19-026）。我說東西找回來會很高興，表示他應該有失落的感覺，找回來才會這麼高興。因為今天如果失去十塊錢，找回來十塊錢我可能不會太高興，但是如果失去一百萬，我可能就很高興了，所以他很高興應該表示那個失去是有意義，但是他卻把失去當成沒有意義...」（19-007-3）

以上對於治療師延展與深化材料的思考方式的分析結果討論中，若進一步將前面三種思考方式，主客平行置移、主客置換、客體替取，歸為一類時，顯示此三種思考方式有一共同的特性，即是將材料置放於不同的角度、位置加以延展材料可能可以思考的方向，是傾向於一種置移（displacement）性的思考。而後三類的思考方式，正反互推、由顯彰隱及缺少中看見，亦可進一步地將之歸類起來，則發現此三者可以符合於將濃縮（condense）材料，進一步地加以稀釋、擴大之思考運作。

## （二）不清晰的材料

治療師面臨材料呈現的過程中，並非全都能夠任運地將材料背後意義解明，治療師有時也會出現無從下手的困境。研究分析發現，此時治療師引用的思考方式有二：「丟風向球延展認識」、與「理論推論」來思考。

### 1. 丟風向球延展認識

當治療師一時無法解明案主所給出材料的的方向時，治療師藉由拋出可能有關的猜測，等待案主回應，從中得到更多材料，思考案主所想要表達的內涵。例如在第七次治療中，治療師僅知道案主所表達的材料是負向情緒，但這個負向情緒的內涵是什麼，無從理解，因之治療師就先拋出一些可能有關的主題，等待案主的回應。

「去玩應該是很高興，但他卻說心情很糟（T-07-011），所以這個糟指的是什麼。我先看負向部分，感覺似乎是有個負向東西針對我而來，但我還不知道內容是什麼，我就先提是不是跟離開有關，跟要結束有關？」（07-023-5）

### 2. 由理論推論

治療師遇上一些無法清晰思考的材料時，也會引用理論，試著解明當下的移情。就像第五次治療中，案主呈現沒有帶夠錢不能好好「玩」的夢，治療師從理論上來發展與「玩」及「遊戲」有關的一些思路，並將之引用成爲解明移情的思考路徑。

「夢到因為錢沒有帶夠不能好好玩（T-05-003），我想到不能好好玩與Winnicott所談到的 learning to play 有關。人要學習玩。「玩」本質上是能把潛意識呈現出來，小孩子藉由「玩」把潛意識幻想呈現出來。「玩」指的是能夠很自由自在地自由聯想，能跟他自己的潛意識溝通，...」（05-010-3）

在思維方向不清晰的情況下，因無法思考，也影響治療師無法感受到不同置身的體會與覺察。研究發現，治療師的無法思考，與無法體會覺察有關，就像在第十二次的治療時，當治療師面臨不能思考的情況時，亦無法從中體會覺察，也無法清楚的理解當時與案主互動的關係。

「他突然間冒出這個害怕生病會死掉的主題（T-12-002），我突然間不知道我們在做什麼...我有點抓不到他想告訴我什麼，完全沒有上下文，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是他擔心身體出狀況？還是擔心我？還是怎麼樣——「推銷員之死」嗎？我完全是靠理論在思考，今天有點煩躁，覺得好像抓不到東西，然後都靠理論在做詮釋。」（12-001-4）

## 二、聯結及比較

治療師發展移情解明時，需要配合不同材料相互參照，以使隱藏其後的意義顯現。依據研究分析的結果，不同材料間的相互參照，解明材料所隱含移情現象的方式可分為：「聯結治療背景脈絡解明意義」、以及「相互參照解明意義」兩個次要面向。

### （一）聯結治療背景脈絡解明意義

治療情境的背景脈絡，是治療師認識移情重要的參照，亦是解明材料意義的框架。許多材料以某一個焦點，置回治療情境的背景脈絡之框架時，材料背後的意義就自然浮現。這些置入框架的焦點，像是一個接合點，當準點的位置擺對了，移情情境的內涵就隨之解明。而在這個置放於治療情境背景脈絡的接合點的類別分為：「敏覺關鍵字」、「同一作用聯結」、「相同動作聯結」、「聯結上下文的脈絡變化」，與「比較前後次的改變」等五類。

#### 1. 敏覺關鍵字

治療師一旦掌握住關鍵字時，往往就打開了一條能夠往下深入、顯現出材料背後意義之路。例如在第十五次治療時，案主提到一個來不及收拾的夢。治療師將這一個「時間來不及」的關鍵字，置入面臨結案情境的背景框架時，即是看到案主可表達的是，治療即將結束，「時間來不及」準備結束。且案主面臨治療即將結束，有著一種混亂、尚未準備好面對之移情。

「他夢到廚房還很髒，還有很多事有做，但時間已經快來不及了（T-15-001），我想這個夢應該跟我們治療快結束有關，因為已經沒有時間清理他裡面的東西了。他之前談到，我讓他處在混亂、混淆的狀態當中，因此夢中來不及清洗、整頓，應該是跟整個治療情境有關。」（15-002-2）

#### 2. 同一作用聯結

同一作用聯結，亦可成為置於治療情境脈絡框架的接合點。例如在第五治療

次時，案主夢想去玩，但錢又不夠。而想要去玩，是想要去「認識」各地人文地理。但因錢不夠，則不能夠「認識」各地。治療師將此一「認識」作用，置入「來不來治療情境的掙扎」的治療情境背景框架時，即顯明了要不要去「認識」各地，即是要不要來「認識」自己內在掙扎，此中之移情情境就隨之解明。

「沒有帶夠錢是他內在的兩部分的掙扎，一是他想去拍攝風景，去認識各地的人文地理，可是另外一部分的他又說，萬一錢不夠就不能夠好好玩...所以潛意識製造了想去玩，又錢不夠的夢境...我詮釋他用錢不夠來阻礙自己不要去玩...不要來這裡跟我建立關係...不要認識自己。來我這裡就是要認識他自己，我這邊不做別的事，只幫助他認識自己而已」(05-010-2)

### 3.相同動作聯結

治療師所敏覺的材料不只是內容表述，對於案主如何與治療師互動的動作，亦是重要的聯結的接合點。在第十三次治療，案主提到夢境中的老闆，話交待的不清楚。治療師巧妙地將夢境老闆所做之「話交待的不清楚」的這個動作，作為治療情境脈絡聯結接合點，從中理解案主可能表達出弄不清楚治療師的詮釋，解明了案主對這一「話說不清楚」的治療師，可能傳達出埋怨的移情。

「我可能是那個話交待不清楚的老闆，他是有點在談說我讓他弄不清楚方向，之前我們談到我的詮釋讓他有點迷路了，這裡似乎在表示整個情況是我造成的。」(13-013-2)

### 4.聯結上下文的脈絡變化

當治療師敏覺治療情境中前後主題的「轉換改變」，而將這個轉變視為材料，並置回整體的治療脈絡，從中解明這個主題轉換材料背後的意義。就像第十五次治療時，案主「蛋糕被弄壞」的夢中，當治療師以治療脈絡變化的上下文來看時發現，這個夢材料是緊接著在談到結案主題之後出現，從結案的主題，轉換到「蛋糕被弄壞」的材料，從這個上下文轉換中，治療師看到案主可能表達對「結案來不及整合」的一些感覺，因而想要把它「弄壞」之移情。

「有關夢到弄壞蛋糕(T-15-004)這一部份，也有幾種詮釋方式，從不同角度來看，一個是我這個治療師笨手笨腳不會幫忙，把事情弄亂，表示我的詮釋等等有點把他好的部分給弄亂了，...但另一方面，這個蛋糕也可以說是他裡面想弄壞的部份，那個弄壞蛋糕的人，在夢中投射成為是別人，但夢是他自己製造的，所以夢中的別人也可以是他自己，所以是不是他自己也想要弄壞那個無法被接受的部份，因為治療期限的關係，來不及整合了，因此藉由分裂把那個不好的部分弄掉，就只剩下好的，那這樣子也可以算是一種解決方式，因為處在好、壞 mix 在一起的情況下是很痛苦的」(15-003-3)

### 5. 比較前後次的改變

同樣的，不同治療前後的改變，治療師亦能將此差異，視為材料，並用以解明情境中的移情現象。例如比較案主第二次治療與第一次治療時，治療師認為案主在態度上有明顯正向的改變。

「第一次他說不知道我夠不夠瞭解他，今天他說他想來瞭解心理治療是怎麼做的（T-02-018），顯然是對這個治療有比較正向的看法。」（02-004-1）

案主內在的不同看待，影響的不僅是態度上的改變，甚至對時間長度的感覺，都隨內在的不同感受而有不同。在第十九次治療時，案主自認為作了一個「很長」的夢，但是治療師來說並不覺得長。治療師從第十八次治療沒有夢，到第十九次治療時，案主卻感覺有一個「很長」的夢，從治療之前次的改變中，解讀移情。

「他一進來就說禮拜天做了一個很長的夢（T-19-001），這個夢比起他以前做的，其實並沒那麼長，不過他感覺那是一個很長的夢，我想這種感覺與恢復治療有關。因為之前沒想到有可能會再繼續治療，因此他就不再作夢了。這次來感覺作了一個很長的夢，但夢其實並不長，這應該與恢復治療有關，表示還有長長的路可以走，還可以做很多探索...」（19-001-1）

從治療師引用不同治療段落所呈現出材料的一些細微差異，以為解明移情的材料，顯示治療師若能對案主所呈現樣貌上的一些細節，保留住印象，是解明移情重要的基礎。

## （二）相互參照解明意義

研究發現，治療師可以透過不同材料相互參照，解明意義。其中又可以再分為：「相互參照中浮現出共同意義」，與「差異對比中浮現意義」等二個部分。

### 1. 相互參照中浮現出共同意義

治療師將材料間相互聯結之後，則可從兩個材料間，浮現出共同的意義，進而解明材料。就像第一次的治療時，案主提到治療的路上看見一個小孩「跌倒了」，造成一團混亂，是一個材料。而之後案主又提到「擔心沒有講什麼話」，是另一個材料。治療師將此兩筆材料聯結時，看到兩筆材料同樣皆意味著「擔心自己表現不夠好」。從這兩筆的材料相互參照中，浮現出案主對自己，與對客體都有點擔心的移情狀態。即是「沒有講什麼話」與「跌倒出事」兩筆材料中，共同顯現出案主對治療師及對自己的「擔心」之移情。

「一個是擔心他擔心沒有講什麼話，怕我無法做研究，...另一個是擔心他自己出事...」（01-011-1）

其次，有時兩個材料的相互參照，並非皆以隨著原本呈現的樣貌，發展可能的意涵。治療師有時從材料的反面意涵，與另一材料，進行相互參照，因而顯明

另一個可能的意涵。就以上面所提到的材料為例，治療師除了將此兩筆「沒有講什麼話」與「跌倒出事」材料，聯結參照出案主對治療師及對自己的「擔心」之外，同時亦開展出另一個可能的理解，即案主可能因為「擔心」自己沒有講什麼話，所以要「跌倒」，認為「跌倒」才能被大人注意到。因此「沒有講什麼話」及「要跌倒出事」兩筆的材料相互參照中，浮現「引起注意」的理解。

「所以一來他必須有趣、出事，媽媽才能夠注意，之後他因為話說不多，而跟我解釋、道歉。」(01-011-4)

治療師以不同的角度，將這兩筆材料進行不同方向意義的聯結，使得原本對案主可能出現的對自己及對客體「擔心」這一個移情認識，而又發展成爲對案主內在想要「引起注意」的理解。

## 2. 差異對比中浮現意義

治療師也能從兩筆材料差異的對比中，顯現其中的共同意義。就像第三次治療時，案主一直談到他所面對的「比較棘手的事」，而治療師對比在治療情境中案主，是一位很配合度很高的人，治療師從兩筆材料間的差異對比中，理解出案主可能對於來治療「還是有點不太放心」的移情。

「他談到這週面對一些比較棘手的事(T-03-012) ...我面對的他...隱隱約約覺得...他講話很溫和、每次都準時到，然後會停下來等我回應。好像他在擔心自己有沒有做好，所以我覺得他對於來治療，還是有點不太放心的感覺。」(03-001-3)

由以上分析結果發現，材料意義的浮現，不論是置回治療情境背景脈絡，或是透由其它材料參照，而共同顯現出材料意義的理解，皆是表露材料意義需要透由它者參照才能顯明的特性。此亦是材料意義的非單一性的特徵顯現，同時也說明了材料意義的非獨立存在的屬性。

## 三、相互印證

研究結果發現，治療師除了解明材料意涵之外，會進一步地確認材料意涵的可接受性。治療師在得到材料意義理解後，亦引用其它的材料，或是過去的理解加以印證，顯示治療師相當謹慎地確認於材料意義的理解。依本研究結果發現，治療師「相互印證」的次要面向有二，一則「以案主的回應確認」，其二則是「引用先有的材料或理解來確認」。基本上，不論「以案主的回應確認」，或是「引用先有的材料或理解來確認」，這些材料都是潛意識上的材料。對治療師而言，潛意識是較能採信。而當潛意識材料較少時，治療師要確認材料意義，則會變得困難。就像在第三次治療，治療師時提到：

「有夢的時候我就比較能夠印證我做的詮釋，因為夢是潛意識的運作，可是當他沒有夢時，我就比較缺乏可以相互印證的材料」(03-028-1)

何以無法確定之因，在第十六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曾說：

「意識中就不容易做判斷了，潛意識比較容易做判斷」(16-034-2)

以下就「以案主的回應確認」及「引用先有的材料或理解來確認」兩個次要面向，分別說明治療師所用之兩種確認材料意義方式：

### (一) 以案主的回應確認

治療師解明案主所給出的材料意義後，並以詮釋的方式回饋對材料意涵的理解。而案主對於治療師回饋所做的回應，往往是確認理解的重要的依據。但案主的確認並非皆是立即的回應，有時會有延宕的情況出現，以下分別就「以案主隨即回應來確認理解」、及與「由案主較遠的回應來確認理解」，這兩個情況討論。

#### 1. 以案主隨即回應來確認理解

在第八次治療時，治療師從案主夢中所給出的材料中，解明案主可能認為治療師是位「粗心」治療師之移情意涵。而當治療師將此一理解回饋給案主時，案主隨即給出一個「之前治療師都沒有說明治療的遊戲規則」之材料，從這一個材料給出之時，即便確認治療師的詮釋。

「因為他說導遊都沒有先帶客人看一看公車怎麼坐，去哪裡買東西，我也沒有先帶他去看看心理治療應該怎麼進行，沒有帶他參觀心理治療室的地點在哪裡。所以我談到一個粗心的治療師，他立即 confirm 我的話，說我之前沒有跟他說治療的遊戲規則 (T-08-018) ...」(08-009-1)

從這個治療段落的呈現來看，案主以相當立即、清晰的回應治療師的理解。

#### 2. 由案主較遠的回應來確認理解

在第一次治療時，治療師從案主呈現出「不能自由的談」、「選擇談話主題」的材料中，理解此可能與案主「不知道治療師要什麼」有關，從中解明案主可能表達「很在意治療師」的意涵。之後隨著治療的發展，案主又因自己說得不夠多而向治療師道歉。此一「因話說不多而道歉一事」，確認了之前治療師對案主呈現樣貌的認識。

「之前他不能夠想到什麼就談什麼，因為他不知道我會想知道什麼，之後他因為說話不多而 apologize，好像很在意我的想法。之前只是根據他不知道要講什麼，不知道從哪裡開始來了解。然而其實他並不是沒有東西，而是不知道要從那一件事情開始談，後來因話說得不多而道歉事，則是 confirm 我之前的猜測。」(01-013-2)

### (二) 引用先有的材料或理解來確認

治療師有時會引用過去的材料，或是之前已發展出的理解，為之此時理解的

印證。而「引用先有的材料、理解來確認」次面向又可分二部分為「以過去材料來確認」，及與「以治療師過去的理解為之印證」兩類來討論。

### 1.以過去材料來確認

在第十五治療時，案主夢到測驗做不完，時間快到了。治療師除了看到案主有可能以此材料表達治療時間快到了、時間不夠的理解之外。同時，因案主一直努力帶夢來，及過去也常出現考試及交作業的夢，從這些種種的材料中，治療師確認此一「參加實驗」的材料，可能與案主在意治療情評價、評分的移情有關。

「我詮釋他把這個診療室當成實驗室，之前他努力帶夢來，為了扮演一個好的受試者，但是另一面他也同時有些不放心，今天這個夢還是在測試，因為測試、實驗後面會有個評語，希望知道自己的表現好不好，會不會通過...」(15-005-4)

### 2.以治療師過去的理解為之印證

第九次治療時，案主夢到與友人進行兩人三腳的競賽活動，但不知怎麼當快要輪到他時，比賽就結束了。當下治療師從中看到可能的意涵為，這個兩人三腳的「配對」，是沒有發生實際功效的意義。治療師認為這與第五次治療中，案主因錢不夠不能去玩，不能夠去認識自己的夢，足以相互印證。從兩者中，治療師確認案主透過兩筆材料，可能反應出對無法建立「長期關係」的移情想法。

「他的夢和自由聯想讓我想到他跟我也無法真正建立起長期的關係...這與第五次談到要不要去玩，去認識各地人文地理..以及到我這邊來認識不同部分的自己是有關的」(09-17-2)

治療師在解明材料意義的過程中，並不僅是用純理性的探尋材料，硬生生地進行聯結。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中的體會覺察，才是尋求材料意義最重要的基礎。就像是第一次治療時，治療師對案主「連話說的不多都要道歉」對案主已有所體會覺察。從第二次治療師，案主提到「對於重要的人才會在意」的材料中，因而得知在早在第一次「連話說不多都要道歉」時，確認了治療師是案主在意的人，從中看到了案主對治療師的移情早已存在。

「他之前說過會在意重要的人(T-02-051)...第一次見面，他則在意自己是否講夠多，從這個角度來看，移情在第一次已經存在，我被他認為是他的重要他人」(02-027-2)

治療師探求意義的思考路徑分析結果發現：「延展深化」、「聯結及比較」、與「相互印證」，是治療師認識移情時，「探求意義的思考路徑」三個重要面向。

「延展與深化」是治療師面對材料時，以擴展各種可能理解的方式，而「聯結及比較」則是藉由不同材料的交互參照的過程，促使材料的意義得以顯明。「延展與深化」、「聯結及比較」兩者是同時運作，但為不同面向之思考過程。在這兩

個思惟運作時，治療師亦會加入「相互印證」理解的動作。從不同的材料間，尋找足以印證理解的線索，以確保移情認識的可接受性。以使移情的認識，不致天馬行空的無限擴展，而能維持紮根於案主的材料的基礎，發展合理性的理解。

### 參、形成當下互動影像

研究發現，治療師著重以置身治療情境之體會覺察認識移情。從樣的認識過程中，治療師所能夠解明的移情，則是一種動力的影像浮現，並非是一種硬生生的理性推理、思考的過程。透過這樣影像化的浮現，治療師所視見的移情，則是一栩栩如生的兩人關係的動力浮現，而此一移情情境浮現方式，又可以分析為兩個重要面向。一者是「先有感覺後加入材料理解而浮現影像」，其次則是「材料意義及感覺同時現起而浮現影像」等兩類。

#### 一、先有感覺後加入材料理解而浮現影像

治療師透過置身其中的體會覺察，並配合材料意義的探求，解明移情形成影像，此是一體會覺察先於材料意義的理解歷程。就像在第一次治療時，治療師從原本模模糊糊的感覺開始，隨著材料不斷的給出，而逐漸浮現、清楚案主所欲呈顯之移情的可能內涵，最後由案主給出「因話說不多而道歉」的材料，因而確認所得的移情認識，治療師並將這樣的認識，以栩栩如生的影像勾勒出來。

「他沒有辦法自由地暢談，我後來提到他很在意我怎麼看他，像是他都會先看看別人的反應，才能有所行動。就像遊戲時，有些比較活潑的小孩會把洋娃娃拿起來，編一些故事，把他擺在不同的地方，會看到一些故事的內容。但有些小孩則只是將洋娃娃拿出來排一排就收起來了，把黏土拿起來排一排收起來了，他今天的感覺比較像這樣子，東西拿出來排一排就收起來了，有一點 inhibited。」

(02-019-1)

透由這一顯明移情的過程中，治療師所發展之移情認識的結果，並不僅是一種智性的瞭解，而是從與案主互動的整體樣貌中，深刻地接受到案主內在心智中所傳出的動力狀態。

#### 二、材料意義及感覺同時現起而浮現影像

治療師置身於治療情境時，若與案主失去了接觸，失去感受、體會與覺察之時，就得要不斷地靠著各種不同的角度，從中思考材料背後各種可能的意涵。而當治療師以思維運作，努力尋找探求材料意義時。雖然進行的一種理性的思考，但在治療師觸及將材料解明的剎那時，治療師對於案主的感覺、體會也同時浮現出來，而移情情境的影像也隨之晰清呈現。就像是在第五次治療時，治療師透由不斷地思考案主給出材料的意涵中，從思路拓展出理解的剎那時，同時也視見了案主給出材料當下的移情影像。

「他停了非常長的 38 秒，我想他很難把自己的狀況跟「不放心」連在一起，



之後他就提到上禮拜回去就想大掃除，清理太亂的桌面（T-05-017）。他換了一個主題，我就突然間不知道他在講什麼，我就一邊講一邊想大掃除是什麼意思，是要結束還是要開始？我那一剎那感覺，還有十五次，是不是他想要將東西掃起來、扔掉，還是要掃起來準備好再出發...為了可以開始進入治療關係」(05-054-3)

從以上的研究結果顯示，治療師在治療情境中所能感受的流通，對於移情認識結果的發展來說，是很重要的解明條件。在第一次治療後的訪談中，治療師提到因為研究的錄音與錄影，使得無法像平常一樣靠著在情境中存在著一種感覺自然流通的方式，來感受治療情境中的氛圍流動的情況。從治療師的反思中，亦是說明此一條件之重要性。

「平常我覺得可以跟他對談，覺得很自然、可以流通，可是今天我覺得我無法流通。」(01-022-1)

但是單由治療師置身於情境中的體會與覺察，獲得移情情境的解明並不容易，是需要配合材料意義的延展與深化的思維運作，才能夠獲得此一具有感受性之理解的影像浮現。

「可是這種素材不容易獲得，就是不會常常有投射認同的客體認同那一部份（反移情），不會常常那麼清晰...所以若不依據自己的反移情的話，就要靠思考，思考他現在到底想要告訴我什麼。思考之後常常會有主題出現。」(R-01-008-1)

移情理解的結果是形成當下互動的影像，分析結果發現其中包括兩個重要面向：「先有感覺後加入材料理解而浮現影像」、與「材料意義及感覺同時現起而浮現影像」。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所形成之當下互動影像之認識結果時，是治療師主體的「感」與「知」，兩者相伴的作用，而得以形成生動的影像認識。

綜合以上的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透由置身情境之體會與覺察，並配合「延展與深化」材料可能面向，從「聯結比較」、「相互印證」中認識移情。在移情的認識過程中，治療師會依循案主的不同材料，做進一步確認。是一種不斷形成，及不斷檢核的認識過程，且治療師亦非單一地引用一種思考運。就像文中舉出夢中老闆「話說不清楚」的動作，除了以「相同動作的聯結」解明意義之外，同時也是一種「平行置移」的延展與深化。從中可知，治療師運用一種相互交織性的思考路徑，配合材料的相互印證，產生出治療情境中可能之移情內涵的認識歷程。而治療師認識移情的那一剎那，則是一種互動關係的影像浮現。

## 第四節 移情認識的發展

本節針對治療師移情認識的發展，進行分析。研究發現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的過程中，包括兩個主要的範疇，分別為「引動兩人關係獲致認識」、及「發展的速度是緩慢、方向是不斷調整」。以下將此兩個移情認識發展之主要範疇，及重要的面向，詳如表 4-3。

表 4-3 移情認識的發展之主要範疇及重要面向

主要範疇	重要的面向
引動兩人關係獲致認識	案主引領治療師認識
	謹慎的回饋與評估影響
	結案時理解回饋趨向緩和
發展的速度是緩慢、方向不斷調整	於當下互動中發展出移情認識
	懸置既有的認識

### 壹、引動兩人關係獲致認識

研究結果發現，治療師置身於情境氛圍的體會與覺察，實是獲致移情認識最重要的關鍵。治療師與案主在之緊密的治療兩人關係互動下，因動力相互的觸碰，因之發展出移情的認識，又可分為三個重要面向，即「案主引領治療師認識」、「謹慎回饋理解與評估影響」以及「結案時理解回饋趨向緩和」，以下分別說明之。

#### 一、案主引領治療師認識

治療師是等待案主主動給出材料以解明移情，情境中的治療師是像一「空白銀幕」，是以一種等待的姿態，透由置身於情境的體會與覺察，解明案主所投射出來的移情。就像在第二次治療時，因案主不說詳細的內容的動力，引動了治療師想要追問的好奇。治療師從理解這個「好奇」中，體會案主希望治療師能夠經驗這好奇的感覺。即是案主以材料引牽治療情境中的移情動力，治療師從此一動力牽引中，解明移情。

「他來告訴我說他今天很忙 (T-02-007)，但不告訴我忙什麼，因此可能是為引起我的好奇，希望我能經驗好奇的感覺...」(02-004-3)

而這樣的引動過程，並不單純的來自於案主的動力，引動治療師，而是一種雙向互動的動力過程。治療師透由將理解的移情回饋給案主時，亦是一種以動力引動案主的過程。在第十六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仔細地將治療師與案主如何在治療情境中，相動力互牽引的過程說明的相當清楚。

「一開始可能先會有個移情跡象浮顯出來，然後就要看治療師是否能偵測

到，偵測到之後再碰看看、詮釋看看是否可以藉此處理案主一些內在幻想或一些核心主題....詮釋之後再看看案主的回應...，有時詮釋之後他會給我一個夢，或一個什麼主題等等，我就知道我碰到了什麼。當我在碰、詮釋的時候，我腦中可能浮現很多東西，他的夢會給我新的素材，我會根據這素材再去看、再決定是否要換個方向思考...」(R-04-064-1)

從以上訪談說明中，理解何以治療師置身於治療情境中主體感知，是如此的舉足輕重。治療師置身治療情境的感知，攸關著移情能否解明。而治療師所理解的移情回饋，亦足以影響案主下一筆材料的給出，並再產生下一波兩人動力牽引。

## 二、謹慎地回饋及評估影響

治療師與案主相互碰觸的動力，有時會引發一些超乎想像情況。治療師解明、回饋移情時，則需要先事先評估回饋的力道是否案主此時足以承接。而治療師評估回饋的重點，則應在於思考此時之移情理解能否幫助案主內化並修飾其內在的想像的影響力。第十六次治療後訪談中，治療師提及：

「不但要看案主從我們這個治療中學到什麼，且要看他所學到的部分有沒有真的內攝進去。夢的內容會告訴我，他有沒有真的買下來（內攝進去）。但接下去要談什麼是由他決定的，因為當他想要談的主題出來時，我才知道下一步要從哪個方向進去。」(16-045-2)

雖然治療師須謹慎地評估案主內化治療師回饋，但治療師並不因此而成為治療方向引導的主體。治療師給出回饋後，是退回原有的等待位置，等待案主的下一個給出的動作中，是由案主決定治療進行的可能方向。

## 三、結案時回饋趨向緩和

研究中發現，在治療結束階段，治療師更會特別的留意移情的解明回饋所帶給案主的影響。治療師有意地挑選一些比較不會促發案主強烈動力，作為治療結束收尾的回饋，這是一種基於案主的利益為前題所做的考量。因此在結案時，治療師會刻意調整回饋案主材料理解的強度，逐漸趨向緩和，以收斂住案主可能的情緒反應。治療師認為在結案階段時，移情認識的回饋，不應再深入於探尋案主內在的心智，此是治療師所需要顧及的治療倫理。就像在第十六次治療時，治療師已開始準備為治療的結束進行鋪陳。

「我不會因為要結束就不做負向移情詮釋，可是負向移情有很多種，有些是會激發不舒服感覺的負向移情詮釋，有些則是與結案有關的負向移情詮釋，是不太一樣的。我發現我自己對於刺激不舒服的負向移情詮釋較收斂。雖然我仍會發現各種負向移情，但是我只 pick up 跟結案主題有關的負向移情部分，跟結案無關的部分，我就不做詮釋了」(16-039-1)

分析結果發現，以引動兩人關係獲致認識，來發展移情認識時，包括三個向

度：「案主引領治療師認識」、「謹慎回饋與評估影響」以及「結案時理解回饋趨向緩和」。

從結果呈現中，反映治療師隨著案主給出的材料中發展可能的移情認識。治療師回饋案主移情理解時，是謹慎地評估案主可承受性。而當治療走向結案時，治療師會刻意地緩和治療過程中與案主的兩人動力牽引的力道，不再回饋較深度的移情理解，只停留在處理與結案有關的部分，漸進為即將要面臨的結案鋪陳所應考量移情認識方向。這樣的結案緩和的做法，是一種為保護案主的倫理行動。

## 貳、發展的速度是緩慢、方向不斷調整

從整體治療的移情發展歷程來看，因個別材料中能夠理解的可能意涵，是無邊無際的。在這樣的條件下，治療師所能夠發展的移情認識自然是一種緩慢、摸索的歷程，且對於材料意涵的認識，亦因治療歷程的發展而需不斷修正與調整。治療師就像是在黑暗中，不斷的摸索，漸漸地形塑出案主內在心智世界的認識。例如治療師對案主的「不放心」之移情理解，在一開始時，可能是案主對來治療的不習慣及陌生而引發。但是隨著治療的不斷發展，便漸漸地豐富了這「不放心」移情的可能內涵，包括在第三及第四次對治療及治療師的「不放心」移情，或是在第五次不想要看自己內在的「不放心」的投射。從這移情發展的過程中，看到隨著治療材料的不斷給出，而累積出許許多多的可能思考移情的方向，但是何者才是所謂「正確的」移情內涵的理解，治療師也沒有答案。在第二次回顧訪談中，治療師清楚地將這個事實談了出來。

「治療師從來不能夠確定他所詮釋的重點對不對，連 Freud 也不可能。因為訊息很多...」(R-02-006-2)

因此，治療師的態度，只是不斷地從各種角度思考案主給出材料背後的可能意涵。同一個材料，在治療脈絡的不斷演變時，治療師從不同的思路中得到不同的認識。第八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針對此之發展移情認識的特徵，說得相當清楚。

「...同樣的夢再看時，我會隨著他的自由聯想，從不同角度看移情內容...」  
(08-004-1)

也因移情內涵的理解，是緩慢及不斷調整方向的情況下，發展出認識。進一步分析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時，發現可再分成「於當下互動中發展出移情認識」、「懸置既有的認識」等二個重要面向，治療師以之在治療情境中，漸次地發展出案主的移情認識。

### 一、於當下互動中發展出移情認識

分析中發現，發展移情的當下，治療師的注意力與思路，是聚焦於互動的當下並從中不斷地修正。在這樣的原則下，治療師才能發展出貼近、跟隨著案主之

移情認識。在第十一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將此一原則說明的很清楚。

「我持守此時此刻的移情詮釋這個原則，專注在診療室中此時此刻的移情情境，...處理此刻診療室發生的事情。」(11-054-1)

因此，在治療歷程中移情認識的發展，是治療師依於當下案主所給出的材料，從中解明移情。因配合治療的脈絡發展，所以其中有時所解明的移情，不一定前後相接。前一刻的解明的移情，未必是一下一刻移情的接續。移情的解明是隨著治療脈絡的改變，散佈在各處。治療師如何將這許多散佈各處的解明聯結起來，則是連治療師本身亦無法確知。對於這個情況，治療師在第二次回顧訪談中說得很清楚。

「治療是案主的潛意識和治療師的潛意識溝通。絕對沒有說 A 一定到 B，而是 A 不知道要到哪裡去，你有這麼多資料 A、B、C、D、E 擺在那邊，看我要將重點擺在那一個，總是不能確定我選的對不對。」(R-02-006-1)

所以在這樣的存置於當下片刻的解明移情的原則，促使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時，需要保持思路上的彈性，隨著治療情境變化，而改變思考的可能方向，從中丟棄或是撿回之前的一些可能理解。此即是治療師發展移情認識過程中，最高的難度之一。

## 二、懸置既有的認識

研究分析發現，治療師相當重視與案主互動的此時此刻當下，甚至認為，治療師若抱持著先前對案主的理解，並在新材料給出的當下，以先前的理解來發展移情認識時，則算是離開了此時此刻之下的認識。對治療師來說，每一個片刻的材料，都有其片刻下所欲傳達出的意涵，不一定接續之前的理解。治療師若想要儘可能地貼近案主的材料的話，則需懸置原先所得的認識，而完全以當下為中心。治療師對案主的過去理解的記憶，反而會造成解明當下情境移情的障礙。這樣發展移情認識的概念，治療師在第三次回顧訪談時，就清楚地談出來了。

「治療師不應該一開始就認定案主是一位什麼樣的人，若今天情境沒有允許我了解案主目前的狀況，我就無法了解。不是因為我上次對於案主有一些發現，這次就可以從上次所發現的地方開始。如果這次我什麼都看不到，我就必須留在看不到的焦慮中。也許我還記得上次案主的樣子，但是這次我必須從新認識。」(R-03-010-1)

治療師認為，若能真實的貼近在治療情境的脈絡時，則能與案主在互動當下緊密地連結。此時的治療師，自然就較不會隨著過去的記憶來發展移情認識。因此留駐在每一片刻的當下，懸置過去所得的理解，重新認識案主，是發展案主移情認識時的重要原則。

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時，「發展速度是緩慢、方向不斷調

整」，其中又可分為兩個重要面向：「於當下互動中發展出移情認識」、「懸置既有的認識」。

本研究對移情認識的發展的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在發展移情認識時，是一種「引動兩人關係獲致認識」、及「發展的速度是緩慢、方向是不斷的調整」。

因移情認識的發展，是一速度緩慢，方向不斷調整的歷程，此與治療師透過一種兩人關係動力的牽引中，從互動的獲取中而發展出移情認識有關。而在這個認識的發展過程之中，治療師這一個人本身，則也已置入了治療情境之中，成為發展移情認識不可缺少的元素。治療師因而成為案主將其內在心智所投影出來的「空白銀幕」，這「空白銀幕」所出現的影像，即是治療師內在的心智續流所浮現對案主感知的影像。因此治療師所視見的案主，亦非是一理性、保持距離方式，發展案主移情認識，而是由緊密的兩人關係互動之下，展現出一種栩栩如生的影像動力。

## 第五節 治療師的角色及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

本節就治療師在進行以移情為主軸之心理治療的過程中，分析治療師所扮演的角色，以及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為何。以下就此之「療師的角色」、以及「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分別說明。研究分析的結果如表 4-4。

表 4-4 治療師的角色及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之主要範疇及重要面向

主要範疇	重要面向	次要面向
治療師的角色	聚焦於負向移情	
	治療師有其限制	
	從犯錯反省中得到新理解	
	懸置個人欲望	
	以案主利益為考量引動治療	
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	顯明案主當下內在及動力	認識案主內在世界
		認識治療師與案主互動動力
	促發更多理解	提供不同於案主的理解
		理解逐漸地清晰與深化
		不斷向新的移情理解開放
	對治療師的影響	感受案主內在經驗
		與案主休戚共融的交會
	對案主的影響	依治療師的回饋給材料
		修飾並內化新經驗

### 壹、治療師的角色

研究發現，治療師認識移情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包括以下五個重要面向，分別為「聚焦於負向移情」、「治療師有其限制」、「從犯錯反省中得到新的理解」、「懸置個人欲望」、與「以案主利益為考量引動治療」，將茲分述如下：

#### 一、聚焦於負向移情

治療師認識移情時，傾向聚焦於負向移情的認識及探索。根據研究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聚焦於負向移情的目的，為了除去案主在治療過程中的焦慮，進而協助案主進入治療情境。對於何需以負向移情認識，為主要認識的焦點，治療師解釋為：

「基本上我不做正向移情的詮釋，因正向移情是建立關係的因素，詮釋之後會不見，所以為了保留正向移情，我通常比較不做正向移情的詮釋。」(02-002-1)

因此，負向移情的認識目的，是爲了讓情境中負向部分，因移情理解的回饋而消失，進而修飾案主對治療師客體的負向經驗，及對自己負向的認識。就像在第四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談到案主來治療時因爲焦慮而不談自己、忘了夢等等，此是與來治療的矛盾，及不信任治療師的負向移情有關。治療師認爲，透過負向移情的認識回饋，能夠解除案主來治療的焦慮，以幫助案主可以放心接受治療情境。

「我認爲不談自己、忘掉夢，可能顯示要不要來治療的矛盾，也可能擔心我會不會做治療、是不是一個好的治療師、來治療是否要花很大力氣，使他身體不適等等。這些想法如果沒有處理掉的話，無法進入狀況，他會無法放心地開始接受治療。」(04-036-2)

另外，案主除了可能因爲負向移情的回饋，進而修飾對客體負向的想像之外，治療師亦認爲，透由負向移情的認識回饋，亦可激發案主內在更深一層的狀態逐漸地浮顯。就像在第五次治療後訪談中，治療師詳細地描述這個治療機制。

「移情詮釋本身能釋放案主在幻想中對客體的焦慮，因為幻想中把我當成一個使他不舒服的老闆。幻想中，他認爲如果他告訴我，我是一個讓他感到不舒服的老闆的話，那我一定會回以暴力。我在他告訴我夢之前，已經做了這類的詮釋，藉由詮釋我一方面澄清我是不是讓他感到不舒服的老闆，另一方面，如果我真的知道他這樣子想的話，我是否真的會回以暴力。因為我用詮釋處理他的幻想，而非 acting out，所以那個幻想減掉以後，他才可以坦然告訴我，其實他真的在想我是一個讓他感覺不太舒服的老闆。詮釋講在前面，才能釋放掉一些負向感覺，案主內在真正的想法和感覺才會呈現出來。如果我都沒有先做詮釋的話，也許這個夢就會被隱藏起來了、忘記了，然後他就會繼續幻想，繼續認爲我是一個讓他感到不太舒服的老闆、客體，因此就會有一個負向的客體關係在我們之間。」(05-069-3)

然而有時，治療師所做負向移情回饋的目的，是爲了預先防止破壞性的力量出現。就像治療師在第二十次治療，結束研究歷程時，治療師先提出研究結束後所接續治療，不再錄音、錄影。並進而對不再錄音、錄影，預先做負向的移情的回饋。治療師認爲，此法作是爲了防止案主因情境的改變，所可能對治療師及治療產生可能負向的想法，例如「因治療師不錄音錄影而認爲治療師對之失去了興趣」，而引發案主做出破壞治療的動作，因之需事先回饋以消解可能的破壞行動。

「當不再錄音、攝影時，案主也許會有失落的感覺，或可能認爲我失去對他的注意或興趣，這要在進入不同治療結構之前先指出來。先強調這個負向移情，才能避免未來的混淆。」(20-017-3)

從前面的分析結果顯現，治療進行的過程中，治療師以認識治療情境中負向移情，爲最主要的任務。經由負向移情的認識與回饋，可以讓案主從這治療師所



創造出來的兩人關係的時空中，形成新的互動經驗，得以修飾過去與客體關係互動中的負向幻想，走向療癒。

## 二、治療師有其限制

研究發現，治療材料的移情理解，相當受限於治療師所能觸及的思考及體會覺察的範圍。就像在第四次回顧訪談中，治療師清楚的談到自己能夠在情境中抓取的移情意涵是很有限的。

「要在診療室的所有情況中裡面找移情資料，坐下來就是個資料，來也是資料，早到是資料，遲到也是資料。我要在這些資料中找移情的內容，...所有現象都可以是移情的素材，是看我有沒有看出來，也許我沒有偵測出來，但不代表它不存在，也許有一百個移情現象同時存在，但是我只看到一兩個而已。」

(R-04-022-2)

## 三、從犯錯反省中得到新的理解

因為治療情境之中能成為材料的範圍太廣，能夠看見材料意涵的角度，亦是沒有邊際。從中可知，治療師的錯解的機會，極有可能發生。就像在第十八次的治療後訪談中，治療師也清楚地提治療師會犯錯是個事實。

「我們知道治療師有時候會聽錯，治療師還是會有聽錯、講錯、做錯詮釋的時候，不能排除掉治療師會犯錯這事實。」(18-021-1)

而當治療師發現自己所理解是錯誤時，並不是一種無法挽回的事，治療師可以透過錯解的覺察中，得到更多思考材料的機會。像是在第五次治療時，面臨錯解的僵局時，治療師則先放棄原先的思路，重新等待新的方向出現，從中反而對治療情境當下互動的動力，得到更深的領悟。

「我就坐在那邊感受、思考整個情境到底在說什麼？他之前的不接受讓我想是不是我的詮釋有錯？若是時機不對，也是種錯誤的詮釋。我就先讓我的腦袋空白一陣子...讓我自由聯想。之後就有一些東西跑出來...。診療室經常會發生這種狀況，我如果感覺碰上僵局，或是我的詮釋沒有得到回應的時候，我就會先放棄剛剛的詮釋，讓自己空白，看看到底發生什麼事。」(05-043-1)

## 四、懸置個人欲望

在理解材料可能之移情意涵的過程中，若治療師在想要探知材料背後意義的意圖太強時，對於解明移情來說，反而不是一件好事情。治療師想要探知的慾望，極有來自於治療師本身的好奇，一旦治療師將自己的慾望投入在治療情境時，治療師的焦點就自然會離開了案主，而返回治療師身上。因此所解明的移情，也非是來自案主。在本研究治療的過程中，治療師在第六次治療時，也曾發生這樣的情況，因之一度失去了一個可以探索案主內在的機會。

「他一直都不講，我的慾望就跑出來了，這就 against Bion 講的，治療師不能太有慾望，我當時確實有慾望想知道丟掉什麼東西，因此我不知不覺就做了介入，...」(06-008-4)

從以上的摘錄治療後訪談過程的片段中，研究發現，在進行治療過程之中，治療師要能夠懸置個人的欲望，並不是一件容易克服的事，且常會在不知不覺的情況下發生。能夠覺察出自己的慾望介入治療之治療師，則是具相當高度的專業敏覺能力。

## 五、以案主的利益為考量引動治療

因此，在充滿了無限眼界的解明移情可能時，治療師所知的能力又有限，治療師所解明的內涵，又足以碰及案主的內在動力。因此在此條件下，進行治療時，治療師必須以案主的利益為主要考量。因此一治療，是因研究而形成的治療關係，當案主真實的進入了治療情況，卻又面臨治療的即將結束。治療師認為此時已變成了倫理的議題，為了案主利益的考量，無法依照合約而結束治療。治療師就在第十八次治療時，考量案主的利益，決定延長治療。

「在結束兩三次前還有很多問題沒處理，我覺得這樣結案是不倫理的。所以我決定主動邀請他延長治療，除非他堅決拒絕，這是我第一次見他時就告知他的—研究之後若他需要，我可以 offer 他一個學期免費治療...」(18-002-1)

從治療師的決定中，除了反應出研究取向之治療，所進行時可能有的的困難外，同時也可因這樣情況的發生，才看到治療師如何以案主利益為考量的示範，尤其是在這一以兩人互動所引動之心理治療，案主的利益則應是治療師眼光中最重要的焦點。

本研究對治療師的角色分析結果發現有五個重要面向：「聚焦於負向移情」、「治療師有其限制」、「從犯錯反省中得到新的理解」、「懸置個人欲望」、「以案主利益為考量引動治療」。

## 貳、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

移情的認識在治療過程中，所能展現的功用，則可從資料分析的結果發現出四個重要內涵，分別為「顯明案主內在及動力」、「促發更多的理解」、「對治療師的影響」及「對案主的影響」等四個重要面向，以下分別說明。

### 一、顯明案主當下內在及動力

研究發現，移情認識的功用中，在「顯明案主當下內在及動力」重要面向下，又可分為：「認識案主內在在世界」，以及「認識治療師與案主互動的動力」兩個次要面向。

#### (一)、認識案主內在在世界

研究發現，治療師一旦能將材料意義解明，打開移情認識之時，也鮮明的看見案主的內在狀態。例如在第五次的治療過程中，案主帶了一個沒有足夠的錢而「不能好好玩」的夢，從案主不能如願的去「認識各地」的材料中，看到「錢不夠」、「不能好好玩」、「認識各地」等材料背後，共同的浮現出來治療、認識自己的爭扎，從解明案主材料背後所欲表達的「要不要跟治療師建立關係」的移情的同時，也看到案主內在有一個「不要認識自己」、「約束自己」的力量在作用著。

「夢到因為錢沒有帶夠不能好好玩 (T-05-003)，...他是用錢不夠這東西來讓他不要去認識各地的人文地理。一方面他想去，一方面又製造一些理由不讓自己去。...因此潛意識裡面有兩部分的他，一部分想要好好的被治療，認識自己。另外一部分說：不要吧，所以就弄個理由讓他不要去。」(05-010-5)

## (二)、認識治療師與案主互動的動力

研究發現，透由移情的顯明，案主與治療師的互動的動力亦能隨之浮現。當理解移情是透過案主與治療師的互動中，給出一個足以解明的方向時，所浮現出的移情認識，自然就與當下案主與治療師互動的動力有關。就像第五次治療時，案主一開始只談起夢的前半段，透由治療師回饋之後，能夠促使案主漸漸地把後半段的內容透露出來。治療師從這治療情境來往的動力之中，漸漸地將案主可能的移情浮顯出來的同時，亦從中展現出潛伏在兩人關係底下之互動張力。

「我的詮釋在前，他後來才告訴我這個夢的後半段，這個夢早已經做了，但他沒有告訴我，他保留起來。在我詮釋後，他就把那個夢的後半段告訴我，讓我知道我給他的人潮不夠多，東西不夠飽 (T-05-033)，卻要請他來做研究...這個夢他本來沒有想要告訴我，因為他自己也想到這個夢跟治療有關，所以沒有告訴我，他自己已經想到跟仲介簽約，是跟我這個仲介簽要做研究之合約的移情，不過他後來還是說出來。這個是一個隱藏起來的不安，如果前面我沒有先做詮釋的話，他就不會告訴我這一部分，那這部份就會被隱藏起來。」(05-070-3)

## 二、促發更多理解

研究發現，治療師往往可以因移情的認識，而提供不同於案主原有對自己的理解。同時，也因治療不斷地發展，案主對自己所得的理解會隨之深化、清晰。或者因治療材料的不斷給出，使得原先理解不斷的被取替，不斷地發展出新的認識的眼界。以下就此「治療師提供不同於案主原有的理解」、「理解逐漸地清晰與深化」、與「不斷向新的理解開放」等三個次要面向討論。

### (一) 提供不同於案主的理解

在第一次治療時，早在治療一開始的幾分鐘後，治療師就略約地感受案主對來治療的擔心。等到案主呈現出「因說得不多而道歉」的材料之時，更是清楚顯現出「在意治療師」的移情。而在第二次治療時，案主清楚地說出怕夢會洩漏一

些還未準備好的內容，其亦更是顯明對治療師一些移情的想像有關。這些對治療師移情想像的理解，與案主原先認為自己「因說太少而道歉」及因「怕夢會洩漏一些還未準備好的內容」而「忘掉夢」之理解內容及方向，是相當的不相同。

「他說自從想要來治療之後就常常不記得夢，之前 interview 時他說常常記得夢，這兩次來都沒有夢，所以我就提醒他對於記得夢的一些可能的想法，也許與夢的內容有關。之後他提到害怕夢的內容會洩漏他尚未準備好告訴我的主題。所以這個角度來看有可能「他沒有再做夢」這一件事，與對我的想像是有關的：不想告訴我一些事。這就是移情了！」(02-025-2)

治療師提供不同於案主原有理解的眼界時，有時會造成案主的迷惘，而成迷失的狀態，就像在第十四次治療時，治療師將之說得很清楚。

「每次夢的詮釋內容，都跟他原來所想像、期待、以及自我的認識不一樣... 夢揭露了一些和自我認識不一樣的東西，讓他有點迷糊了...反應出他不知道我在做什麼，讓他處在不知方向的地方。」(14-001-2)

## (二) 理解逐漸地清晰與深化

治療師隨著治療情境的發展，漸漸地能從案主給出的材料，發展出治療情境中的移情認識。此是一種逐漸地清晰及深化的過程。例如，在第一次治療時，雖然案主未在言語間表露，但從一開始與案主互動的動力中，治療師就略約體會覺察案主由材料傳達出對於治療師、治療情境的一些不習慣的感覺。

「對整個醫療情境的一些陌生感..大概是有點不太習慣這環境...」  
(01-001-3)

而隨著治療的進行，在半個小時之後，治療師從治療的一個互動段落中，案主較清楚地表明承認自己對治療師所使用治療方法，有些不確定感，因而表達出面對這樣的治療，內心有著不知道要不要來的矛盾心情。

「他一直說不知道要不要來的事 (T-01-001；T-01-015；T-01-028)，...後來他自己說他不知道我說的對不對，我的方向是否正確...，這句話大概是在過了半個小時的時候後說出來...」(01-002-3)

而這個因陌生，而不確定要不要來治療移情理解後，案主在第二次治療時，透由「不記得夢」、及「怕夢會洩漏一些還未準備好的內容」之材料不斷給出中，逐漸地將之建構，呈現案主之內在狀態可能是「有些受壓制的存在」的認識方向。

「他沒有辦法自由地暢談，...像是他都會先看看別人的反應，才能有所行動...有一點 inhibited。」(02-019-2)

因此從這理解過程的發展中，可知治療師對於移情的理解，是一種不斷、漸漸清晰的過程。治療師從中治療的脈絡互動中，逐漸地勾勒、顯明、清晰可能理

解的方向。

### (三) 不斷向新的理解開放

研究發現，治療師對於案主給出材料的解明，會隨著治療不斷發展，而獲得更新的認識。就像是「因話說不多而道歉」，治療師原本以「太在意客體的感覺」解明。但是隨著治療的發展，到了十七次時，因為治療的移情主題轉向於「沒有可以涵容的客體」時，此致使治療師重新發展原有對「因話說不多而道歉」的材料認識，由原本的「錄影機的角度」--觀察者的角度，擴展到「沙發」--涵容者的角度，並因之獲得新的解明材料。治療師認為案主在第一次治療時，也可能因為治療師客體也說的不夠，以致於案主「因話說不多而道歉」的材料，當時案主亦有可能是想要傳達出「缺乏涵容的客體」之移情。

「沒有一個 container 可以 contain 他時，他可能會不說話，我能不能真正接受他在我的診療室不說話。...之前是他對於我的觀察有一些想法。」(17-010-2)

另外，同一性質的移情現象中，所傳達的移情內涵，也會因治療過程的不斷發展而轉變。例如在第一次對治療師「不放心」移情的解明中，理解到有可能是案主對於治療師的陌生而導致。

「對整個醫療情境的一些陌生感..包括我們要攝影...誰要騰稿，所以很多狀況大概是對於整個情境的不安全感...」(01-001-2)

但隨著治療的發展到第十次時，同樣不放心治療師的移情，所呈顯的移情則轉成案主「害怕失去方向」，而產生的對治療師的「不放心」之移情。

「...好像覺得閉起眼睛來就會失去方向，會不太放心，他對我還不夠信任」(10-001-2)

從治療過程不斷發展中，治療師對移情的理解，亦是保持在一不斷開展的情況。治療師如何從這不斷改變之中，發展出足以貼近材料現象的理解，則是治療師能夠逼近案主內在世界中最重要的條件。在第十六次治療後訪談時，治療師就談到，在治療的過程中是一直貼著案主所給出材料，而非治療師的理解，發展移情的認識。

「我跟著案主的方向走...雖然有『不放心』這個主題在，可是當夢的內容顯示出別的主題時，我就談跟這個夢有關的主題，原先的主題當然會有一點點盤據在我的腦海中，但是不應該把每個夢都抓回『不放心』的主題來...」(16-045-3)

### 三、對治療師的影響

研究發現，透由動力引動，獲得的認識方式，能促使治療師對案主的內在，形成共融經驗，而這股共融的經驗，造成兩人間休戚共融的交會。以下針對這「感受案主內在經驗」、與「與案主休戚共融的交會」等兩個影響，分別說明。

### (一)、感受案主內在經驗

治療師基於建構兩人關係的模式，促動當下材料意義的張力。因之這樣的思考方式的促動，使得治療師與案主兩人的溝通與交流，並非是單純材料意涵理解的交換，而是種情感及情緒的傳遞。因此，治療師透過這樣的傳遞交流，足以體會覺察案主內在的情緒與情感。就像在第十八次治療時，案主開始出現對治療結束的難以面對，身處同一情境的治療師亦能夠同時的領會同樣的難處。

「他不知道剩下兩次能夠做什麼，我自己其實也覺得真的蠻難的...」  
(18-002-1)

### (二)、與案主休戚共融的交會

治療師解明移情時，治療師會與案主內心形成共融。當這個共融的出現，將兩人內在情感將是共融為一，成為休戚共融的共同體。就像是在第十四次治療時，面臨結束時，案主不敢再往下走，不敢看、不能有情緒的這一分痛苦，也使得治療師同時陷入在難受的情緒之中，無能為力。這個無能為力的力量大到幾乎令治療師想要終止研究的進行。

「這時我感到非常無力，因為我覺得我真的不能夠做什麼，他其實有一點想進去，我想他已經進去了，我自己突然覺得那剩下五次到底要做什麼？我真的把他弄亂了，五次也不能真正做整合，除了不再處理更深的問題之外。之前的負向移情詮釋是為了讓他進入治療關係，然後就沒時間了，大家都要收起來，所以雙方都有些挫折，我覺得這真的是讓我很想放棄研究的原因」(14-007-3)

## 四、對案主的影響

分析結果發現，治療師對情境移情的解明，會帶動案主相繼給出材料，以及內化與治療師互動動力，成為新的客體關係的經驗。以下分別就「依治療師的回饋給出材料」及「修正並內化經驗」兩個次要面向加以說明。

### (一)、依治療師的回饋給出材料

研究發現，案主會因隨治療師對移情情境的解明方向，而呈顯更多的材料。但案主如何依治療師的解明方向，而給出材料，亦非是治療師所能先行獲知、掌握的。就像在第十六次治療後的訪談，治療師在面對即將的結案，小心的顧及材料的解明對案主的影響力，選擇以與結案有關的部分來表達。

「所以我只 pick up 跟結案主題有關的負向部分。當然這也要看看我不詮釋其他部分是不是會引發更負向的東西，如果因為不處理其它部分反而會引發更負向的東西的話，我便會鼓勵他繼續治療...」(16-039-2)

### (二)、修正並內化新經驗

研究發現，隨著二十次的治療發展過程，治療師對案主所投射出來移情的認識，已有顯著的不同。一開始治療師所看見的移情，傾向於視治療師為一個任意隨之發展的旁觀者。在這個情境下同時，看到案主要進入治療師所建構的兩人關係，多所猶豫的。但是到了第十九次治療中，治療師明顯地看到情境中的移情，已有很大的不同。治療師看到案主對於進入兩人關係有期待，但是因治療可能的結束，而浮現出許多無法被涵容的移情內涵。從這個改變的過程顯示，案主在治療情境中所對治療師投射的移情內涵已有許多的轉向。從這個轉變的過程中，這樣的被治療師理解的情況，對案主來說，則是形一種修正及內化新經驗的力量。而其中最具體的例子，即是在第十八之治療時，治療師決定再繼續治療後，案主在第十九次治療時即就帶了一個被涵容的夢進到治療室中。

「夢顯示他把我當路人甲，會把他丟出來的東西拿來用，將它變成可用的東西。丟出去的是他曾經不要的東西，這也就是投射的意思：把不要的感覺和想法丟出來。夢中的路人甲在撿人家不要的東西（T-19-001），所以至少好像有一個正向部分是他覺得我有在撿，有在涵容他不要的東西...之前他不再作夢，因為我們在談結案，也許他覺得他的夢不再有人可以 contain，沒有人可以陪他思考，沒有人在這邊接。今天的夢顯示他認為又有人在接了，有人會把他丟出來的東西重新拿來思考。」（19-001-1）

本研究對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分析結果發現有四個重要面向：「顯明案主內在及動力」、「促發更多的理解」、「對治療師的影響」及「對案主的影響」。

研究分析發現，對於移情認識在心理治療中的運用及功用，分析結果包括二個主要的範疇：「治療師的角色」、與「移情認識在治療情境中的功用」。從以上研究結果中發現，以移情認識為主軸之心理治療，是治療師及案主兩人內在動力相互引動的過程，透由動力的牽引力量，促使案主內在的世界，因移情的認識而不斷地開展出來。而這一開展的方向因為聚焦於負向移情，因而並非是一個舒服的動力過程。治療師若處理得當，可以促發案主內在更深度的狀態。但這樣認識案主世界的途徑，對於治療師與案主兩人的內在都有所影響，治療師會真實感受到案主所感受到的感覺，與案主形成休戚共融的交會。而案主因被理解的過程，使得內在負向的幻想得以修飾、內化新的經驗。

但其中因治療師所得的認識，受限於個人有限視野，且有可能是錯誤的認識。在此一情況下，治療師須保持高度的反思能力。當治療師一旦能夠懸置個人的慾望，及既有的認識時，所能夠獲得的認識也是最能夠趨近於案主當下材料給出的片刻。治療師在治療過程中所發展出的移情理解與認識，應是回到有助益於案主治療本懷。所以透過移情的認識，碰觸案主內在世界的過程時，治療師需以案主最大的利益為考量引動動力。其中最明顯的現象就是，當治療走向結束時，治療師需要緩和治療情境中兩人關係來思考回饋的方向，不再繼續深入案主內在之移情理解，以為案主留下足以消化、收斂的空間。